

#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

第 9 期(总第 463 期)

#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年第9期

（总第463期）

主管主办：济南市人民政府　　2026年5月10日出版


##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济政发〔2026〕5号）　……（2）

【市政府部门文件】

济南市商务局　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济商务字〔2026〕19号）　……（62）

# 济南市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济政发〔2026〕5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单位）：

《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已经济南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纲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总结“十四五”时期发展成就，系统阐述“十五五”时期发展战略、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重要举措，是“十五五”时期现代化强省会建设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各级各部门要坚定扛牢“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使命担当，深入学习领会《纲要》精神，结合实际认真分解落实，保障《纲要》顺利实施，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济南实践新篇章。

济南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30 日

# 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 年）规划纲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共山东省委十二届十次全会部署，根据《中共济南市委关于制定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社会主体行为，是“十五五”时期现代化强省会建设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 第一篇　坚定扛牢“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　使命担当　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济南实践新篇章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未来五年，对于济南“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具有决定性意义，是充分发挥黄河流域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作用和影响力，打造北方先进制造业基

地、北方商贸物流中心、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的重要阶段。必须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在济南现代化进程中的历史方位，锚定2035年基本建成“综合实力强、发展方式新、城市品质优、人民群众富、生态环境美、治理水平高”的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目标，持续攻坚、接续奋斗，在新征程上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济南实践。

##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十四五”时期，是济南历史上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济南市委、市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团结带领全市人民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积极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奋发有为推进各项事业，鲜明提出“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思路目标，加快构建“东强、西兴、南美、北起、中优”城市发展新格局，大力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全面推进数字济南建设，接续开展“项目突破年”、“项目深化年”、“项目提升年”，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就。

综合实力实现跃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明显提升，2025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4210亿元，5年跨过4个千亿级台阶，经济总量稳居全国城市前20强；全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2万美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站稳千亿台阶并持续攀升，对高质量发展各领域资金要素保障力度不断加大。有效需求持续扩大，重大项目建设提效蓄能，累计实施100亿元以上项目45个；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547.9亿元。金融优势持续巩固，金融业增加值达到1174.1亿元，金融机构近900家，主要金融指标稳居全省首位。城市吸引力显著提升，全市常住人口达到961.58万人，较2020年增加37.42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7.32%。

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坚定不移实施工业强市战略，专班化推进航空航天暨低空经济、人工智能、机器人、新能源装备、现代医药、集成电路等重点产业，加速壮大规模、形成特色优势，构建起以13条标志性产业链为主的产业发展推进体系，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跨过3个千亿级台阶、首次达到万亿级，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到68.77%。入选全国首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累计获批16个省级“产业大脑”建设试点、数量居全省首位，全市算力规模达6451PFlops，居全国“数字生态指数”第7位。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61.2%，规模以上服务业营业收入较2020年增长2.2倍。

创新发展优势更加突出。科技创新标准化城市试点、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扎实推进，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3%，在2025年全球科研城市百强名单中居第27位，在中国城市创新能力百强榜中居第15位。量子国家实验室济南基地联合研发的“祖冲之三号”成果打破超导体系量子计算优越性纪录，空天信息省实验室获批筹建，全国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分别达到20家、3家和126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省院士工作站数量均居全省首位，成功开展深地探测、电磁橇等大科学装置项目预研建设。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7000家，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瞪羚、单项冠军、独角兽等优质企业总量突破8500家。获评“全国人才友好型城市”。

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推进。坚决贯彻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实施黄河沿线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7662亩，183公里的黄河绿色生态走廊展露新颜，黄河标准化堤防全面建成，高标准完成黄河滩区迁建工程。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1＋4＋16＋N”规划体系整体落地，新能源乘用车整车制造项目、爱旭太阳能电池、工业母机产业园等重点先进制造业项目接续发力，济南黄河大桥（新桥）、济南黄河济泺路隧道等跨黄桥隧工程建成通车，山

大齐鲁二院北院区、黄河体育中心、山东省实验中学鹊华校区等优质资源加快导入。济南都市圈获批建设，都市圈环线（大西环、大北环）建成通车，“石热入济”、“聊热入济”、“莱热入泰”项目建成投用，161项高频事项实现跨域通办，入选国家首批能源领域氢能区域试点。对口支援和东西部协作取得显著成效。

城乡发展更加协调均衡。济南国际医学中心医教研产养融合发展格局加快构建，中央商务区规划建设基本完成，高新东区“公园里的科技城市”加速崛起，明府城、老商埠、上新街尽显新韵，南部山区生态保育和水源涵养功能日益增强，多点支撑、板块联动的城市发展格局更加完善。区县（功能区）经济体量不断壮大，千亿级城区达6个，历下区、历城区入选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引领试点。乡村全面振兴有力有效推进，建成高标准农田118.75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305.78万吨，打造省级和美乡村410个、齐鲁样板村249个。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加快推进，城乡居民收入比由“十三五”末的2.61∶1降至2.38∶1。交通体系更加完善，高铁运营及在建里程突破500公里，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突破900公里，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到248.45公里，小清河正式通航，济南机场二期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

改革开放持续深化。全国首个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成效明显，五大行AIC投资基金认缴规模达到64.3亿元，科创企业贷款余额达到5738.7亿元。政务服务质效双升，成立省会城市首个市级企业服务中心，“在泉城·全办成”改革实现1.0到6.0迭代升级。更深层次零基预算改革框架确立，获选财政科学管理综合试点城市。持续推进数字政府智能化升级，首批42名“数智员工”上岗工作，运用AI技术全面提升政务工作运行效率。各类经营主体活力持续迸发，接续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改革深化提升行动，17家市属企业资产总额达3.18万亿元；民营经营主体量质齐升，数量突破152万户。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升，山东历下经济开发区获批建设，沿黄省级经济开发区完成扩区调区，自贸试验区济南片区、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等各类开放平台加快建设；进出口总额从2020年的1382.6亿元增加到2898亿元，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比重由52%提升到67.4%，经济外向度从13.6%提高到20.4%；成功获批共建中欧班列国家集结中心，年开行中欧班列稳定在1000列以上；柬埔寨驻济南总领事馆开馆，国际友好（合作）城市增至93个。

美丽济南建设成果丰硕。深入推进碳达峰“十大工程”，单位GDP能耗累计降低26.8%，节能减排目标全面完成。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升至37.83%，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升至10%，起步区获批全省首个综合智慧能源试点。完成人工造林13.15万亩、森林质量提升39.11万亩，500平方米以上公园达到1324处，绿道达到1467公里，开放共享绿地323处，打造共建花园107处，建成区绿地率达到40%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较“十三五”末改善34.7%，地表水国、省控断面和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全部达标，雨污合流管网、黑臭水体“两个清零”任务顺利完成，白云湖湿地成功入选国家重要湿地名录，重点泉群保持22年持续喷涌，天蓝、水清、地绿、泉涌成为“天下泉城”的鲜明标识。

民生福祉持续改善。累计实施103项民生实事，新增城镇就业95.51万人，民生和社会重点事业领域财政支出占比稳定在80%左右。依托“12345”市民热线服务平台，高效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群众满意率达98%以上。持续推进供水、供气、供热价格改革，重要民生领域价格调控政策更加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职工医疗、居民医疗、生育、长期护理等保险基本实现全覆盖。“幼有所育”、“学有所教”逐步迈向“幼有优育”、“学有优教”，全市6个区县被认定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5个区县被认定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山东大学龙山校区（创新港）开工建设，空天信息大学（筹）实现联合招生，

入选国家首批产教融合试点城市。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济南医院获批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加快建设。构建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累计筹集配租型保障性住房 13.3 万套（间）、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6500 套。“济南泉·城文化景观”入选《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成功当选“东亚文化之都”，建成全省首个区域性国际传播中心，连续 4 年获评“活力之城”。获批国家促进体育消费和赛事经济试点城市，打造“泉在济南　全城热练”全民健身主题系列活动。获评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重点联系城市、儿童友好城市。妇女、儿童、残疾人、退役军人等群体合法权益保障有力，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史志档案等各项事业迈上新台阶。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法治济南、平安济南建设成效显著，常态化开展社会稳定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有效防范化解涉众非法金融风险，获评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深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全市三级综治中心全部建成并达到规范化标准，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实现全国双拥模范城“十连冠”。健全泉城特色法规规章体系，山东（济南）中央法务区成形起势，法律服务业全省首位度持续巩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更加健全，纵深推进安全生产“审计式”监督检查服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不断加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蝉联全国文明城市荣誉称号。全面从严治党成效显著，反腐败斗争纵深推进，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热情持续高涨，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五年来，济南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厚望重托，大力倡导不打“糊涂仗”、不搞“花架子”、不当“太平官”的工作作风，以干字当头的拼劲扩需求、稳增长，以先立后破的闯劲促转型、提质效，以久久为功的韧劲防风险、守底线，破解了许多深层次、结构性的难题，办成了许多打基础、利长远的大事，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就，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建设积蓄了强劲动能、奠定了坚实基础。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历届市委、市人民政府接续奋斗，全市人民共同拼搏的结果。

## 第二章　“十五五”时期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从全球层面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同时，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从全国层面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正加速向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迈进。从全省层面看，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积厚成势，支持经济大省挑大梁等政策效应叠加放大，打造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将成势见效。从济南自身来看，经过多年奋斗和积累，逐步形成“十大发展优势”，战略机遇交汇叠加、交通网络四通八达、科技创新实力雄厚、数智赋能势头强劲、人才保障基础坚实、金融服务优势突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消费市场潜力巨大、城市品质生态宜居、人文环境厚重淳朴，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未来五年，随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深入实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济南都市圈影响力持续提升，一批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平台加速落地，济南发展优势将更加凸显，发展动能将更加强劲，发展活力将更加充沛，发展支撑将更加有力。同时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强省会建设中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科技创新引领作用仍需增强，工业经济、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发展还不够充分，经济外向度和开放能级还不够高，

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有待提升，区县之间、城乡之间发展不够均衡，城市现代化治理能力仍需提升，统筹发展和安全还存在薄弱环节。全市上下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有效应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形势，着力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加快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在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助力全省发展能级跃升中展现更大担当、作出更大贡献。

## 第三章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努力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上作示范、在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上打头阵、在全国副省级城市高质量发展上勇争先、在济南都市圈建设上当引领，加快建设黄河流域重要的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和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北方商贸物流中心、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确保基本建成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取得决定性进展。

## 第四章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基本要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着眼于国家、省赋予的重大使命，着眼于在全国全省大局中的功能定位，着眼于济南发展实际，牢牢把握以下要求。

——突出创新驱动发展。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推进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全面创新，扎实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鼓励支持各行业领域大胆探索创新，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持续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切实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突出工业强市。将经济发展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推动传统产业优化提升，加力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聚焦“13＋34”产业链体系，不断拉长产业链条、拓宽产业赛道，以更大力度优化产业发展生态，加快打造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带动产业体系整体跃升。

——突出数智引领高质量发展。深刻把握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快数智技术在经济社会发展全领域深度渗透和融合应用，推动产业跨界融合升级，构建整体智治新范式，丰富智慧生活新场景，推进数字济南向数智济南加速跃升，打造全国一流数智城市。

——突出区域协调联动。扛牢黄河流域重要的中心城市使命担当，纵深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推动主城、副城、县城协同联动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济南都市圈，增强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力，打造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核心支撑，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向更高水平和更高质量迈进。

——突出城市内涵式发展。践行人民城市

理念，加快转变特大城市发展方式，塑强城市核心功能，持续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和资源要素配置，高质量推进城市有机更新，保护城市历史文脉，提升“山泉湖河城”独特风貌，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突出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把千万泉城市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同城市高质量发展紧密结合起来，统筹抓好人口质量提升和人才有效使用，建立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推出更多可感知、有温度、广覆盖的惠民生举措，用心用情增进民生福祉，让全体市民共享发展成果。

## 第五章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经过五年不懈奋斗，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取得显著成绩，在增强综合实力、转变发展方式、提升城市品质、增进民生福祉、改善生态环境、提高治理水平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北方商贸物流中心、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果，“强新优富美高”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建设取得新的更大成就。

高质量发展水平显著提升。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增长，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高，内需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显著增强，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纵深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制造业比重稳定合理增长，数智济南建设加速发力，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不断壮大，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重大突破。

科技创新实力显著提升。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更加凸显，创新平台效能充分释放，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快速突破，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作用持续增强。

改革开放效能显著提升。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成效，市场经济、民主法治、先进文化、生态文明等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制度型开放示范区建设取得积极进展，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

区域协调发展能力显著提升。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取得明显成效，济南都市圈辐射引领力持续提升，县域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城乡融合发展格局不断优化，黄河流域重要的中心城市影响力、发展带动力和区域竞争力显著增强。

美丽济南建设成效显著提升。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重点行业和企业能效水平持续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显著提升，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决定性成效，“山泉湖河城”独特风貌愈发彰显。

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充分激发，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泉城特色文化保护传承弘扬成效更加显著，济南知名度、美誉度和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高。

人民生活品质显著提升。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明显进展。

城市治理能力显著提升。民主法治建设扎实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城市治理智慧化精细化水平显著提高，城市安全韧性持续增强，防范化解风险能力明显提高，统筹发展和安全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平安济南、法治济南建设取得更加明显成效。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 2035 年实现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竞争力和辐射带动力大幅跃升，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基本建成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

专栏1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类别 | 序号 | 指标 | | 2025年 | 2030年 | 年均/〔累计〕 | 属性 |
|---|---|---|---|---|---|---|---|
| 经济发展 | 1 |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 | 5.4 | — | 5 | 预期性 |
| | 2 |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4.1* | — | 高于GDP增长 | 预期性 |
| | 3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77 | 80左右 | — | 预期性 |
| 创新驱动 | 4 |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8.1* | — | 8.5左右 | 预期性 |
| | 5 |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 | 32 | 45 | — | 预期性 |
| | 6 |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 | — | 增速高于全省平均 | 预期性 |
| 民生福祉 | 7 | 新增城镇就业人数（万人） | | 〔95.51〕 | — | ＞〔75〕 | 预期性 |
| | 8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 4.7 | — | 与GDP增长同步 | 预期性 |
| | 9 |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 | 12.82* | 13.32 | — | 约束性 |
| | 10 |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 执业医师数（人） | 5.05 | 5.52 | — | 预期性 |
| | | | 注册护士数（人） | 6.41 | 7.36 | — | 预期性 |
| | 11 |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 80 | 90 | — | 预期性 |
| | 12 | 3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 | — | 高于全省水平 | 预期性 |
| | 13 | 人均预期寿命（岁） | | 80.82* | 82 | — | 预期性 |
| 绿色低碳 | 14 | 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10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 | 约束性 |
| | 15 |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 | 约束性 |
| | 16 | 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微克/立方米） | | 32 | | — | 约束性 |
| | 17 | 优良水体比例（%） | | — | | — | 约束性 |
| | 18 | 森林覆盖率（%） | | — | | — | 约束性 |
| 安全保障 | 19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 | 305.78 | 308 | — | 约束性 |
| | 20 |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 | 205.23 | 202 | — | 约束性 |

注：①“〔〕”内为5年累计数。
②标“*”为2024年数据。
③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速按不变价格计算。

## 第二篇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打造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

深入实施工业强市发展战略，按照“紧盯前沿、龙头牵引、沿链谋划、打造生态、创新培育、集群发展”工作思路，以打造“13＋34”产业链体系为主攻方向，提升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和融合赋能水平，持续提高标志性产业链的完整性和竞争力，着力培育国内领先的先进制造业集群，高水平打造北方先进制造业基地。

### 第六章　推动工业经济向新向优

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推动全市工业经济发展提档升级，创建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

### 第一节　巩固提升传统优势产业

持续提升汽车、专用装备、钢铁、现代医药、食品等传统优势产业竞争力，推动化工和炼油、纺织、建筑等产业提质升级，筑牢工业发展根基。发挥行业龙头企业引领作用，加快招引补齐产业链短板弱项，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形成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强化企业品牌、产业品牌建设，打造一批优势产品、培育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形成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的领先优势。实施更高层次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支持企业加快应用先进适用技术，推动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升级，持续降本增效。

**专栏 2　传统优势产业发展方向**

汽车。推动整车制造与零部件协同发展，统筹布局电动、氢能技术路线，支持整车制造企业适时扩大产能，建设全品类商用车、新能源乘用车生产基地。

专用装备。做大矿山机械、高空作业机械、起重机械产业规模，做强液压件和高端精密部件，布局新能源与智能网联工程机械等潜力赛道。

钢铁。重点发展优特钢、不锈钢等高附加值产品，逐步完善覆盖原料供应、钢铁冶炼、深加工等环节的供需体系，打造全省内陆精品钢生产基地。

现代医药。巩固原料药长板优势，谋划招引创新药物、医疗器械等延链项目，完善项目临床验证等环节的专业化服务，支持创新药临床使用。

食品。推动食品行业提质增效，培育一批特色食品品牌；发挥微生物改造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作用，推动微生物发酵技术优化升级。

###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拓展电子信息、高端软件产业细分领域，发展壮大新能源装备、人工智能、高端数控机床与机器人、航空航天暨低空经济、集成电路、先进材料等重点产业，着力打造新兴支柱产业。发挥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载体作用，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鼓励龙头企业联合高校、科研机构和上下游企业开展协同创新，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增强产业发展的源头供给。充分发挥产业基金引导作用，完善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共担机制，加大新兴产业项目的招引培育力度，提升产业链的完整性和先进性。加强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应用示范，推动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

**专栏 3　新兴产业发展方向**

电子信息。聚焦“芯（片）、屏（显）、器（件）、（应）用”产业链关键环节，推动服务器、新型显示等重点领域协同发展。

高端软件。开展国产三维 CAD 核心技术攻关和产品适配验证，突破服务器操作系统、云原生中间件、分布式数据库、大模型、智能体等领域关键技术。

新能源装备。以技术研发和零部件制造为核心，打造风能、太阳能、氢能、储能、核能和新型电池、新型电力装备“五能两新”的新能源装备产业体系。

人工智能。实施算力优化、数据突破、模型创新、应用赋能四大行动，打造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示范高地和智能产业集聚高地。

高端数控机床与机器人。推进工业母机领域重点园区载体建设，引育高端数控机床强链补链延链项目；推动激光产业高端化发展；聚焦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等领域，打造机器人产业发展高地。

航空航天暨低空经济。统筹航空航天、低空经济两大新兴产业，聚焦卫星、火箭、航空器三大制造领域，加快打造“卫星＋”和“低空＋”双轮驱动的应用生态。

集成电路。做强半导体材料优势，提升芯片设计能力，突破晶圆制造，延伸封装测试，加大碳化硅、高端通用芯片、微显示芯片、视频处理芯片（VPU）等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力度，打造特色集成电路产业基地。

先进材料。围绕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医疗健康等产业需求，加快发展电子化学品材料、电池关键材料、粉末冶金材料、医美材料等。

### 第三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加强对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前沿技术突破、科研范式变革等战略研判，探索多元技术路线、典型应用场景、可行商业模式、市场监管规则，推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6G）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强化未来产业培育招引，加大未来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新物种”企业引育力度，挖掘和培育一批未来产业前沿创新项目和企业。建设未来产业创新创业协同生态体，打造全周期综合性未来产业培育服务平台。健全知识产权登记确权、价值评估、流通交易机制，推动知识产权、数据等无形资产融资规模稳步提升。强化济南高新区、起步区核心承载作用，

加快建设济南科创城、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山东未来产业园等产业载体，精准培育一批未来产业孵化器和加速园，高水平建设省级未来产业先导区。

**专栏4　未来产业发展方向**

量子科技。聚焦量子通信、量子计算、量子精密测量等领域，加强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推进量子城域网规划和建设，巩固量子信息全产业链优势。

生物制造。加快发展合成生物产业，推进细胞和基因治疗、核酸药物、放射性药物等研发应用，积极争取省级区域细胞制备中心。

氢能。聚焦制氢装备、储运装备、燃料电池及终端应用等领域，构建特色鲜明的氢能装备产业链，拓展氢能在交通、能源、工业等领域的应用场景，打造济南都市圈氢能协同创新区域试点。

脑机接口。建设山东脑科学与类脑研究院、山东大学脑与类脑科学研究院，积极布局前沿领域，突破非侵入式脑机接口、脑机融合等关键技术，推进脑电采集系统、脑机接口康复设备等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具身智能。加强多模态融合感知和双臂协同、手眼协同、脑身协同等运动控制技术攻关，强化核心零部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加快在农业、建筑、医疗、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等领域推广应用。

第六代移动通信（6G）。加强太赫兹通信、超大规模天线阵列、通信感知融合、全域泛在连接、移动算力网络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积极参与6G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制定。适时开展6G技术在智能制造、智慧交通、低空经济等重点领域的应用验证，加速技术成果转化，培育形成济南6G产业及应用新赛道。

## 第七章　促进生产性服务业扩能提质

坚持与创新驱动发展相适应、与制造业发展相融合、与城市发展相配套，引导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塑强现代服务业辐射带动能力。

### 第一节　增强高端引领能力

聚焦现代金融、科技服务、信息软件、商务服务、现代物流等产业，实施“一业一策”能级提升行动，健全服务业统计监测体系。完善金融机构体系，创新金融产品，提升现代金融业资源配置能力。做强研发设计、科技咨询、检验检测、知识产权服务，构建科技成果高效转化体系，推动科技服务业全面发展。加快信息软件服务业发展，推动“人工智能＋工业软件”创新发展，提高软件智能化水平，持续拓展应用场景，支撑千行百业转型升级。丰富人力资源、广告、法律、会计、咨询等高端专业服务供给，提升商务服务业专业化水平。健全现代物流体系，加快发展供应链物流、智慧物流，提升现代物流业运行效能。

**专栏5　生产性服务业“一业一策”能级提升行动**

现代金融业提升行动。以中央商务区为金融核心承载区，突出汉峪金谷“科技＋金融”特色，培育建设新金融产业平台载体，打造现代金融集聚区。

科技服务业提升行动。以经十东路科创走廊为核心，加快新型研发机构、企业创新平台、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等载体建设，开展从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应用示范到成果转化全过程研发设计服务。

信息软件业提升行动。依托济南高新区、历下区、市中区、历城区4个软件产业核心区域，打造齐鲁软件园、历下软件产业集聚区等园区载体，支持通信运营商加快发展智能算力、5G、智能体等新兴业务，推动互联网平台企业拓展应用场景，培育一批首版次高端软件、软件产业高质量项目等。

商务服务业提升行动。推进人力资源服务、广告业等领域高端载体建设，做优做强人力资源、品牌营销、产业咨询、企业法律服务、财会审计、高端会展等专业服务。

现代物流业提升行动。按照枢纽、园区、城乡配送三个维度，完善集配合理的物流空间设施网络，打造多式联运物流体系、制造业物流体系、商贸物流体系、冷链物流体系、应急物流体系。

### 第二节　培育优质经营主体

高水平推进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打造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专业园区、产业楼宇等高端载体，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集聚集群、优质高效发展。开展领军企业培育计划，推进企业向规模集团化、服务专业化、功能体系化发展，招引一批境内外优质企业，吸引行业优质企业在济设立区域总部，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组织服务能力。开展高端品牌培育计划，引导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建立先进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服务水平，打响“济南服务”品牌。

### 第三节　提高融合发展质效

深入开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

展试点，拓展“两业融合”应用场景，高标准建设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支持制造业向“产品＋服务”转型，延伸发展工业设计、供应链管理、产品全周期管理等，实现制造业链条延伸和价值增值；鼓励生产性服务业企业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推动农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深度融合，提高耕种、植保、收割、仓储等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加快发展农产品冷链、农村电商等服务业态。

## 第八章　优化产业发展生态

紧扣产业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优化产业组织形态和空间布局，强化政策引导、场景支撑、要素保障，打造充满活力、共融互通的优质产业发展生态。

### 第一节　统筹优化生产力区域布局

持续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支持引导区县集中要素资源发展“X＋2”主导产业。实施产业集群发展工程，统筹抓好先进制造业集群、十强产业“雁阵形”集群、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培育建设，积极争创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十五五”时期新增省级以上先进制造业集群5个左右。搭建全市产业协同协作平台，汇集“13＋34”产业链体系、省级以上开发区、重点企业等关键信息，开展重点产业、园区载体精准画像，实现产业、园区、企业间信息高效对接和精准匹配。

### 第二节　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

推进场景资源开放、中试验证创新、商业模式探索，通过“供场景、给机会”，加强供需对接，推动形成“技术突破—场景验证—产业应用—体系升级”路径。聚焦装备制造、化工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需求，加强工业互联网、绿色技术示范应用，打造一批产业转型场景。面向低空经济、人工智能、量子科技、人形机器人、生命科学等产业发展前沿和重大技术攻关需求，优先布局一批新领域新赛道场景、高价值小切口场景和跨区域跨领域综合场景。推动能源、交通等领域重大项目场景培育和开放。鼓励开展场景招商，支持企业及机构链接全球全国全省各类场景机会，积极举办场景供需对接和路演活动。

### 第三节　深化质量强市建设

坚持产业发展与质量提升同频共振、一体推动，聚焦产业质量基础短板，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效能，优化质量要素集成服务，推动全面质量管理。落实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开展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支持企业利用各类创新平台，强化标准要素资源整合和关键技术标准研制。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定修订，构建高水平标准体系。建立市场主导、政府推动的品牌发展机制，加快构建“泉城好品”品牌体系。

### 第四节　强化产业政策支撑

围绕“13＋34”产业链体系，建立健全产业扶持体系，加强政策评估与动态完善，提供更精准有效的政策支持。加快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增强基础性、公益性服务业供给能力和水平。加大工业、研发等产业用地保障力度，打造产业综合体、产业社区等产业空间载体。推动建设产业转型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全流程转型服务。完善优质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加强优质中小企业挖潜培育，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家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到2030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达到220家，省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达到200家。积极推广柔性化与定制化模式，培育一批柔性制造工厂。落实用好保险补偿、首购首用等政策，加大首台（套）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等产品培育力度。

## 第九章　提升开发区发展能级

推动开发区回归本位、聚焦主业、重塑优势，持续做强产业发展、“双招双引”、创新引领、对外开放等功能，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 第一节　聚力发展主导产业

坚持以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为主体的功能定位，着力发展“N＋1”主导产业，培育壮大标志性产业链，推动差异化分布、集群化发展。支持开发区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验证平台、科技企业孵化器等产业创新和服务平台，吸引集聚创新资源，提高创新服务水平。完善市、开发区协同招商机制，促进优质项目资源与开发区精准对接，鼓励市级重大产业招商项目优先在开发区落地。发挥“6＋N”政府引导基金群作用，鼓励设立开发区产业发展基金，加大对开发区企业培育、重大项目招引的支持力度，促进“基金＋基地”联动发展。

### 第二节　提高园区承载能力

立足开发区发展定位，突出产业空间与城市空间有机融合，统筹规划布局能源、交通、环保、供排水等基础设施，完善研发设计、中试孵化、检验检测等生产服务体系和餐饮住宿、商业商超、文体医疗等生活配套，打造产业要素与生活要素有序搭配的特色载体。强化新型基础设施支撑，推进算力资源、大模型研发能力向园区企业倾斜，支持区内企业一体开展产业数字化转型。推广能源互联网模式，支持园区参与能源市场交易，因地制宜布局分布式光伏、储能、智能充电桩，运用市场化机制降低用能成本。深化跨园区、跨开发区产业链供需对接和协同招商，完善产业配套体系，推动产业集群化、高端化发展。创新运营管理模式，培育园区综合服务商，探索资产、资本、产业园区复合运营营收模式。支持市中区、起步区申建省级开发区，拓展开发区发展空间。

### 第三节　深化体制机制创新

进一步理顺区县政府对开发区组织领导、产业发展等方面的管理体系，强化开发区与属地街镇协同配合，实现开发区与属地单位的有效联动。根据开发区用权需求，将有利于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的经济管理权限授权或委托开发区行使。支持开发区与行政、企事业单位之间干部流动，规范人员薪酬管理，建立个性化、差异化绩效考核评价机制，激发干部干事创业活力。

## 第三篇　优化创新创业生态　建设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

实施科教强市人才兴市战略，以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为导向，强化区域创新策源能力、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构建活力充沛的创新创业生态，建设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一体推进、互融共促的区域性科技创新高地，为国家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济南力量。

### 第十章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坚持以提升企业创新能力为基础，促进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推动创新资源向产业一线集聚、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 第一节　培育雁阵式科技企业集群

健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机制，发展壮大科技型企业集群规模。实施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发展行动，强化“一企一策”精准培育，力争到2030年市级以上科技领军企业突破50家。做优做强科技型骨干企业，加速推进高新企业“规模化”和规上企业“高新化”，力争到2030年全市规上高新技术企业突破2700家。大力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持续开展优选扶持工作，加大科技计划项目支持力度，力争到2030年全市科技型中小企业突破12000家。

### 第二节　增强企业自主研发能力

支持企业承担科技攻关任务，健全“链主领衔制”技术攻关模式，组织具备条件的企业参与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鼓励企业建设院士领衔的实验室和专业团队，围绕战略性、前沿重大科学问题开展前瞻性研究。支持企业争

创技术创新中心、新兴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高能级创新平台，推动企业联合高校、科研机构申建全国、省重点实验室。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落实好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等普惠性政策。引导国有企业探索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健全研发投入刚性增长机制。力争到2030年80%的市级科技项目立项到企业、80%的市级科技平台建在企业、80%的市级科技政策资金投向企业。

第三节　突出企业科研组织主导作用

支持科技领军企业联合高校、科研机构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及科技成果示范应用，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深化企业界出题、科技界答题的“揭榜挂帅”机制，每年组织实施一批企业牵头、产学研联合攻关项目，开展订单式研发和协同攻关。健全国有企业科技带头人或首席科学官制度，赋予科技领军人才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强化企业科技创新决策话语权，支持企业专家参与全市科技规划、科技立法、重要政策等研究，增强企业在重大技术创新方向确定和应用类科技项目遴选中的建议权。

**第十一章　提升高质量科技供给能力**

统筹推进源头创新、技术创新、产业创新，强化重点创新资源集聚区引领带动，建强用好各类创新平台，持续完善科技创新力量体系，全面提升科技创新综合实力。

第一节　加强全市创新资源统筹

推进科创载体、科研设施等体系化、集约化布局，全面提升承接重大科技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能力。打造重点创新资源集聚区，以经十东路科创走廊为主轴，以济南科创城为创新极，以济南高新区、起步区、济南国际医学中心、长清大学城等为重要支撑，部署各类重大创新平台，推动创新资源集聚高效配置。建立务实高效领导工作推进机制，加强科学规划，推动经十东路科创走廊建设。加强科研项目全链条设计、一体化实施，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由“单点突破”向“集链成圈”、“全域协同”迈进。

第二节　优化实验室和新型研发机构功能布局

积极参与国家实验室建设，建强量子国家实验室济南基地，争创农业等重点领域国家实验室网络节点。聚焦前沿交叉学科、优势学科、重点领域，支持全国重点实验室开展关键技术研发，推动更多标志性成果落地转化。高标准建设济南空天信息省实验室，推动泉城省实验室、济南微生态生物医学省实验室提升创新能级，打造本领域综合性研究基地和原始创新策源地。支持省重点实验室提升运行质量，力争总量保持全省首位，备案建设400家以上市级重点实验室。鼓励和规范发展新型研发机构，完善科技创新平台基地体系，提升齐鲁空天信息研究院、济南量子技术研究院、北京理工大学前沿技术研究院等平台产业创新支撑能力。

第三节　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原始创新

聚焦“13＋34”产业链体系发展需要，建立科技创新需求清单机制，支持各类创新主体面向工业母机、高端通用芯片、先进材料、生物制造、激光等重点领域攻克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和先进工艺装备。持续推进深地探测、电磁橇等大科学装置建设，力争更多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落地。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导向，支持省市共建省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支持相结合的投入机制，统筹推进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的基础研究。

**第十二章　全面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畅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渠道，推动科技应用和创新成果产业化，打造区域性成果转化、孵化、交易中心。

第一节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

完善科技成果共享和利益分配机制，推进

职务科技成果赋权和资产单列管理，鼓励高校、科研机构科技人才以成果作价入股等方式创办、领办科技企业，推动高校、科研机构科技成果按照“先使用后付费”方式与科技型中小企业共享，积极探索科技成果首单应用支持等机制。推动政府机关、国有企业、行业领军企业场景开放，在智能制造、智慧政务、智慧交通、智慧医疗等重点领域，发布一批“产学研用场景机会清单”，助力创新成果从样品演变成产品、从产品延伸为产业。

第二节　搭建专业化转化服务平台

聚焦人工智能、量子科技等前沿领域，建设一批高水平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平台，建成运行济南晶谷集成电路中试平台、“泉试成”共享制造平台，探索设立市级中试风险补偿机制，加快构建涵盖技术可行性概念论证、试验样品制作生成、设计参数评估测试、中试工程化放大、批量投产的完整链条。健全“济南好成果”遴选发布推广机制，发挥好山东科技大市场“政产学研金服用”一体化服务功能，加快建立全市统一的成果库和需求库，打造“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超市”，促进科技成果供需精准匹配。健全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制度，依托省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服务网，推动大型科学仪器中心、分析测试中心等向社会开放共享。

第三节　建强技术经理人队伍

实施技术经理人队伍壮大提升计划，构建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技术经理人培养体系，依托高校、科研机构、科技服务机构组建由技术专家领衔的技术经理人团队。探索设立技术经理人学院，开展系统化、实战化培训，打造一支结构合理、数量充足、业务精湛的复合型技术经理人队伍。分领域、分类型搭建市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库，强化技术经理人薪酬激励，完善技术经理人评价体系，健全“技术专家”、“管理骨干”双轨晋升机制。

## 第十三章　打造人才集聚强磁场

积极融入和服务新时代国家人才发展战略布局，以创建济青国家吸引和集聚人才平台为总牵引，优化人才发展生态，全方位引进、培养、留住、用好人才，打造黄河流域重要的人才集聚高地。

第一节　加速引育壮大战略人才力量

深入实施顶尖人才集聚工程和“海右计划”系列人才工程，聚焦全市重点产业发展需要，加大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人才培育储备引进力度，吸引集聚一批“高精尖缺”人才。放大新动能创新创业大赛引才聚才效应，招引更多海外人才、留学人才、创新创业人才等高层次人才项目孵化落地。实行更加精准开放有效的青年人才政策，办好高层次人才招引大会、才聚泉城高校行、海右人才高校行等引才活动，持续加大青年人才引育力度，吸引更多高校毕业生留济就业创业。鼓励高校与重点科研机构、企业深度合作，共同培养一批产业适配能力强的高素质卓越工程师后备人才、工程硕博士人才。实施工程师队伍增量扩容行动，紧密对接电子信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暨低空经济等重点产业需求，开展针对性技能提升培训，不断壮大现场工程师、数字技术工程师、大国工匠等技能人才规模。统筹推进教育、医疗卫生、金融、乡村振兴、哲学社会科学等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第二节　构建人才发展良好生态

动态优化人才政策“双30条”，精准制定细分领域人才政策，不断完善人才分类认定体系。完善“政府搭台、企业联动、市场参与”多维引才用才体系，激发重点用人单位引才积极性、主动性，在人才引进、评价、认定等方面赋予用人单位更大自主权。持续完善“天下泉城、人来无忧”全生命周期人才服务体系，优化“海右人才服务金卡”服务事项，提升人才服务数智化水平。深入实施人才安居工程，完善青年人才“吃住行医游娱购婚育”系列优惠政策，丰富全链条、全要素服务保障。打造海右人才基金投资矩阵，用好“海右人才”政

策服务团、金融服务团、法律服务团、知识产权服务团，赋能人才创新创业。持续擦亮“我在济南刚刚好”城市人才IP，高质量办好海右人才节，建设青年时尚街区、青年友好社区，打造“近悦远来之城、人人向往之城”。

### 第三节　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

深化与高校战略合作，高标准建设山东大学龙山校区（创新港），加快空天信息大学去筹设校，支持建设高水平大学和一流学科，引导高校参与齐鲁“新工科”筑强行动，加强未来技术学院、人工智能学院、集成电路学院等特色学院建设，布局建设一批“AI＋X”等急需学科，培育“人工智能＋”等紧缺人才。支持长清大学城校产城融合发展，打造科教产融合创新示范高地和济南都市圈创新发展重要支撑点。深入推进人才链、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深化科教产教协同育人机制，围绕重点产业和技术前沿领域，建强校企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扩大高素质复合型人才培养规模。坚持“破四唯”和“立新标”相结合，加快健全符合科研活动规律的分类评价体系和考核机制，允许科研类事业单位实行比一般事业单位更灵活的管理制度。健全完善校地企高层次人才共引共用共享共服机制，创新用好科技副职、科技副总、产业教授（导师）、科技联络员、校聘企用等人才使用模式。充分发挥济南校友经济发展促进会等社会组织作用，大力发展校友经济。

## 第十四章　激发创新创业活力

聚焦构建一流创新创业生态精准发力，加大创业服务支持，强化财政金融赋能，充分释放全社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 第一节　精心打造创新创业空间

持续推进“1＋N”人才项目孵化矩阵建设，打造海右·科创街区、海右·超算创芯、海右·齐鲁梦工场、海右·望岳智谷、海右·双创人才港等一批地标性人才创新创业集聚区，形成“一区县（功能区）一集聚区”整体布局。做强欧美同学会海归小镇（济南·人工智能）、博士（后）创新创业园、济南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生创业孵化中心等载体，培育一批省级创业孵化基地、市级创业街区。推动环高校特色经济圈建设，鼓励校企联合盘活周边低效土地和闲置载体开展科技成果孵化，推动空天信息大学（筹）、山东大学龙山校区（创新港）等在建校区同步规划建设创新创业载体。做好部省共建山东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服务保障，推进成果转化园区建设。实施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培优强基”行动，建设一批专业化高质量孵化器，健全全周期全要素孵化服务链条，构建“技术验证＋市场对接＋资本赋能”的闭环服务体系。实施创业企业护航行动，强化针对初创企业的会计、法律、融资等专业化服务配套，培育一批优质创业项目。

### 第二节　强化多元资金支持保障

高标准建设“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健全“政府＋银行＋证券＋基金＋服务机构”融资服务体系，综合运用信贷、债券、融资担保等多种工具，打造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资金支持链条。完善财政科技投入长效增长机制，充分发挥“6＋N”政府引导基金群带动作用，吸引耐心资本投向电子信息、智能制造、现代医药等领域初创期高成长性企业和项目。分层分类做好跟踪辅导，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科创企业上市融资。用好用足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和贷款贴息政策，鼓励银行创新“人才贷”、“科创并购贷”等金融产品，为科技型企业提供信贷支持。

### 第三节　营造创新创业良好氛围

加快健全支持改革、鼓励创新的尽职免责机制，营造敢于探索、宽容失败的制度环境和社会氛围。健全国有企业精准化、差异化、长周期的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考核评价体系、政策支持体系。完善政府投资基金绩效评价体系，

支持开展不穿透到单个项目的考核评价。倡导科学家精神、工匠精神、企业家精神，厚植“创新不问出身、探索不设边界”的文化土壤。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统筹推进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司法保护、仲裁保护、社会协同保护，健全跨领域跨区域保护协作机制，切实维护创新主体合法权益。

## 第四篇　深化人工智能融合赋能 打造全国一流数智城市

深刻把握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趋势，以全域数字化转型为主线，深入实施“人工智能＋”、“数据要素×”行动，着力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创造市民高品质生活，加快构建“底座坚实、要素融通、产业跃升、治理智能、安全可信”的城市数智化体系，推进数智济南建设整体跃升。

### 第十五章　推动数字经济提档扩容

以培育数字领域新质生产力为核心，深化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数智技术场景化落地、规模化应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建强数字经济发展引领区。

#### 第一节　培优塑强数字产业

持续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规模，建强国家云计算装备产业创新中心、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制造领域工业软件方向）、济南工业软件研究院、晶谷研究院等平台载体，推动中国软件名城提档升级，到2030年，力争培育千亿级支柱型数字产业集群1个，百亿级特色型数字产业集群达到4个。高标准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聚力突破人工智能芯片、多模态数据融合、大模型轻量化等基础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布局产业大模型研发中心，支持大模型工厂建设，加快大模型产业培育，建设一批大模型产业集聚和赋能应用特色园区，到2030年，备案大模型和算法100个以上，形成具有行业引领性的标杆企业10家以上。提高应用软件云化、智能化水平，培育人工智能应用服务商，发展“模型即服务”、“智能体即服务”。积极培育数字新产业新业态，推动自动驾驶、脑机接口等技术产业化落地，发展智能飞行器、智慧医疗等融合型业态。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和健康发展，做强省级平台经济产业集聚区。推进开源体系建设，培育一批优秀开源项目，积极参与“人工智能＋”全球合作。

#### 第二节　加快产业智改数转网联

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与工业、服务业、农业深度融合，推动全产业链数智化转型升级。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和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推进工业互联网和人工智能双向赋能，培育建设一批产业大脑、智能工厂、数字园区，争取国家人工智能产业及赋能新型工业化创新任务揭榜挂帅试点。加快现代服务业向智向新发展，推动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广泛应用，赋能商贸、金融、物流、能源服务等领域数智化转型。优化升级“泉农通”农业农村数智大脑，推广数智农业技术设备和解决方案，打造智能育种、智慧农场、智慧牧场等典型应用场景。高标准运营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为企业数智化转型提供精准支持。

#### 第三节　数智驱动研发模式创新

推动人工智能驱动的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一体协同发展，加速技术落地和迭代突破，促进创新成果高效转化。推进科研平台和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对接“磐石”科学基础大模型，建设“AI＋新材料应用”智能应用平台。打造高质量科学数据集，提升跨模态复杂数据处理水平，推动人工智能与量子科技、生命科学、新能源、新材料、6G等领域协同创新。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搭建数智创新应用转化平台，完善数字孪生试验、企业按需匹配、资本精准对接等环节，构建全链条成果转化服务体系。

### 第十六章　建设普惠便捷数智社会

顺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趋势，将数

智技术全面融入生活服务、城市运行、社会治理，构建数智社会大模型，推动城市态势更可感、运行更智慧、生活更便捷。

### 第一节　创造美好数智化生活

聚焦教育、健康、养老、就业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公共服务数智提升行动，推进智慧校园、智慧医院、智慧养老院建设，加快智能产品应用推广，构建智慧生活新场景。推进智能服务覆盖全龄需求，推动数字公共服务适老化、适儿化和无障碍改造，提供线下辅助服务，打造线上线下融合互补的公共服务体验。推动人工智能在繁荣文化生产、增强文化传播、促进文化交流中展现更大作为。统筹推进人工智能全学段教育、全社会通识教育，加快构建覆盖全民、城乡融合的数字素养与技能发展培育体系。

**专栏 6　数智生活服务重点领域**

数智教育。建设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与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互联互通。创新智慧课堂、智能学伴、智能教师等人机协同教育教学新模式，构建智能化情景交互学习体系。

数智健康。建设互联共享的卫生健康数智大脑，实现与省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数据互通。培育智慧医院、AI 辅助诊疗、智能健康管家等服务新业态，构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化健康管理服务体系。

数智养老。升级养老服务平台，支持发展社区居家智慧养老，推广应用护理机器人、远程监控、防走失终端等智能设备，推动智慧化应用融入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

数智就业。完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线上招聘平台，整合就业数据资源池，开展重点群体精准化帮扶、就业形势智能化研判，提升就业服务智能化水平。

### 第二节　提升城市运行效能

推动公共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运营，统筹部署泛在智能的物联感知设备，打造“天空地一体化”监测新模式，建设“全域感知、万物智联、智能协同”的城市运行体系。构建智能城市交通运行体系，建设国家级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提升公交、地铁服务能力及城市路网协同效率。构建智慧化信控优化运管体系，提升交通事件感知能力和交通信号优化水平。加快街区、商圈等城市微单元智能化改造，拓展数智街区、智慧商圈、数字家庭等服务场景，构建数智便民服务圈。实施停车设施智能化建设改造，打造全市“一个停车场”，推动停车资源“一网统管”、“无感支付”。迭代升级“智慧城管”平台，强化智能感知、智能巡检等场景应用。升级打造智慧应急管理平台，开发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智能预警决策模型，提升风险早期识别和智能预警能力。

### 第三节　推进社会精准治理

加强社会综合治理数字化系统和数据深度整合，建设社会治理智能体，实现数字资源和运行一体化管理、全周期管控和全方位协同。建强用好市、区县、街镇三级数字社会运行调度中心，构建基层智治体系，持续深化“多网合一”改革，推进基层智治平台建设，健全完善“云上智治”分析研判和协同处置机制，优化升级数智社工智能体，提高基层治理的预见性、精准性。加快推进平安建设数智化，加强人工智能在公共安全、城市安全等方面的应用，深化数智警务建设，推进平安风险感知预警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数智化，构建精准感知、智能研判、高效处置的智慧平安新格局。

## 第十七章　打造高效协同数智政府

推动人工智能在政府业务场景广泛覆盖与深度渗透，增强政务服务效能，提升政府履职数智化、政府决策科学化水平，加快构建数智政府运行新形态。

### 第一节　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

以便民惠企为导向，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加强部门协同和服务集成。安全稳妥有序推进人工智能在政务领域应用，迭代升级政务服务大模型，打造精准识别需求、主动规划服务、全程智能办理的政务服务新模式。优化升级“泉惠

企”平台，完善企业、政策“双画像”，通过政策精准匹配、智能推送实现“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转变。推进“鲁通码”与政务服务、公共服务等领域深度融合，打通交通、医疗、医保、教育、文旅等系统，探索建立全市统一的市民码服务体系，实现“一码通行”、“一码通用”。

第二节　增强政府数智化履职能力

将数智技术应用于经济分析、财政管理、监督监管、政务公开等领域，提升经济社会运行监测、趋势研判、风险防控水平。强化经济数据整合、汇聚、治理，加强经济运行多维度监测和综合分析。以数智化手段赋能零基预算改革，构建财政资金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打造审计、招投标、市场监管等领域智能体，构建“数据采集—风险建模—智能预警—闭环处置”全链条数智监管执法体系，提升监管精准化水平。加快建设数智法治政府，提升行政执法的精准化、智能化、标准化和规范化，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第三节　构建系统集约数智机关

将数智化工作理念应用到机关工作的全过程全领域，全面推进机关工作流程再造、服务模式优化、保障效能提升。深化数智会务、机关内部“一次办成”等平台建设，完善数字归档功能，加强“一表通”应用，强化机关运行跨场景、跨业务、跨流程数据共享和高效协同。推动数智化赋能基层减负，推进街镇履职事项清单与“12345”市民热线、“吹哨报到”机制等深度融合，实现智能精准派单等数智化应用。完善数智公务员体系，建设多模态政务知识中心。统筹部门政务信息系统管理，精简整合部门数字化平台，谋划建设全市统一的重点领域高层级数字共享平台。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规范管理，提升全市政务新媒体运行水平。

**第十八章　夯实数智化建设根基**

按照需求牵引、适度超前、安全可控的原则，统筹推进算网、数据、模型、应用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数据赋能、互联互通、系统高效的数智化支撑体系。

第一节　加快数智基础设施建设

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支持多元异构算力资源建设，推动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级算力融合发展，打造省级算力枢纽。支持济南超算中心深度融入国家分布式超算互联网系统，加强绿色能源与算力设施协同发展，探索布局量子计算、类脑计算等新型算力基础设施。优化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网络性能，高质量开展万兆光网试点建设，强化5G网络深度覆盖，推进5G—A网络建设应用，到2030年全市5G基站数量达7万个，5G用户普及率达到95%，千兆光网10G PON端口占比达到100%。深入推进移动物联网“万物智联”，到2030年全市物联网终端用户达到5500万户。推进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培育一批行业、企业可信数据空间。开展数联网、区块链等创新探索与融合应用，实现与国家数据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第二节　升级一体化数智系统

统筹推进全市“云网数算”等数智资源整合，打造数据资源标准汇聚、运行态势全域感知、治理管理智能高效的泉城数智中枢。加快城市数字更新和新型产城融合，推进时空大数据、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城市信息模型等城市基础平台功能整合、数据融合，建设数字孪生城市。优化升级数算法流通服务平台，实现数据、算力、算法等要素融合互通、一体调度。搭建支持大模型训练、压缩、推理加速的算法模型共性支撑平台，降低开发成本、提升开发效率。建设大模型统一评测平台，推动人工智能应用合规、透明、可信赖。搭建安全使能平台，推进建立数智安全标准和测评体系，增强对抗攻击、数据安全等防护能力。

第三节　深化数据要素赋能应用

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深入推进

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健全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基础制度，构建数据资源确权、登记、合规、评估、交易等全方位服务生态。开展数据产权登记，加强数据持有、使用、经营等权益保护。构建全域数据资源体系，动态更新数据资源目录，形成数据资源“一本账”，高质量建设“一人一档”、“一企一档”等基础数据库、主题数据库、专题数据库。完善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建立分类分级授权机制，推动用于公共治理、公益事业的公共数据有条件无偿使用，探索用于产业发展、行业发展的公共数据有条件有偿使用。加强企业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有序推进企业数据资产入表，推动企业数据分类分级授权使用。加快培育数据要素流通和交易服务生态，培育数据集成、数据经纪、合规认证等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深入开展“数据要素×”行动，促进各领域各行业数据高水平融合应用。完善数据清洗、加工、标注和集成产业链条，建设一批高质量数据集，培育高水平数据标注基地，打造国家数据产业集聚区。

## 第五篇　全方位扩大内需　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统筹抓好消费和投资，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形成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发展模式。

### 第十九章　大力提振消费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相结合，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加快集聚优质消费资源，增强消费品供需适配性，更好满足群众多层次、个性化、品质化消费需求，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 第一节　优化拓展消费载体空间

优化重点商圈布局，因地制宜引导线下经营实体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培育一批区域商业地标。突出泉城风貌和历史文化核心，推动明府城、老商埠、上新街、印象济南等向“文化体验＋消费转化”型流量街区升级，实现城市文脉传承与商业活力激发相融互促。整合城市商圈商品零售、文旅康养、体育赛事、餐饮住宿等业态资源，探索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消费供需对接效率。推动政府、商圈、运营方、行业协会开展联合招商，靶向引进优质品牌与特色商户，有效盘活低效商业载体。强化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完善升级县城商业设施。升级乡镇商贸中心、集贸市场、农村新型便民商店，办好“黄河大集”等系列活动，促进城乡消费市场共同繁荣。

**专栏7　重点打造的消费集聚区**

重点商圈。（1）核心地标商圈。重点建设泉城路商圈与CBD商圈，引进国际高端商业项目，强化全球品牌集聚力与高端消费引领力。（2）枢纽型地标商圈。高标准建设济南西站、济南东站商圈，推进重点商业综合体建设，引进TOD等特色模式，强化大型展会、文化旅游等业态辐射带动作用。（3）区域性特色商圈。统筹布局二环南（望岳路）、洪家楼商圈，结合南部山区消费客群承接和历史城区更新，实现生态资源、历史建筑等元素有机融合。

消费流量街区。（1）老商埠“双文化”消费枢纽。依托老商埠片区及济南站南广场改造，构筑契合商埠文化、胶济铁路文化肌理的敞开空间，打造游济、留济第一站。（2）黄河鹊华文化消费枢纽。以“鹊华秋色”文化IP为内核，依托起步区鹊山生态文化区打造文旅体验、特色商业、数字沉浸等融合业态，培育“多元文化融合展示窗＋沉浸式消费目的地”。（3）千佛山文体消费走廊。依托千佛山北广场TOD项目，联动推进千佛山公园、泉城公园适体化改造和省体育中心片区业态提升，打造全省演艺和体育消费流量街区。（4）泉城民俗亲水消费走廊。同步推进民族大街、上新街和制锦市文化创意街区更新改造，衔接大明湖—中泺河—云锦湖连通工程，构建烟火气息浓郁、人文底蕴深厚的泉城民俗文化消费走廊。

#### 第二节　扩大服务消费

坚持扩大消费与改善民生品质相结合，促进服务消费品质提升，以高品质供给推动消费需求扩容。引导经营主体适配市场需求和人口变化趋势，提升托育、家政、餐饮、住宿、教

育培训等服务品质和便利化水平。突出多元化场景、复合型体验，促进文体旅消费融合发展，优化改进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扩大营业性演出、体育赛事供给，支持发展房车露营、冰雪经济、电子竞技、户外运动等休闲消费，增强消费沉浸感、参与感。优化“一老一小”消费，加大老年人生活照护、康养疗养、旅游服务等产品供给，布局亲子商业、研学游等业态。发展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新型服务，培育康复医疗、中医药健康、高端体检、美容美妆等消费热点。

### 第三节　升级商品消费

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商品消费迭代升级。科学引导住房消费，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完善充换电、停车场等基础设施，深化实施鼓励汽车下乡、以旧换新和新能源汽车消费等政策，发展汽车赛事、汽车旅游等后市场业态，促进汽车消费全链条拓展。结合城市更新、高品质住宅建设，加大智能家电、家居推广力度，引导居民选择智慧绿色产品。培育多元化二手商品流通主体，规范汽车、电子产品、家具家装等二手商品消费流通。推动宏济堂、瑞蚨祥、福牌阿胶等老字号创新发展，培育新国潮品牌，打造一批城市伴手礼。

### 第四节　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

深化国家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建设，加快推动消费业态升级和模式迭代，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培育多业态深度融合、多场景交叉渗透的消费新热点。支持首发、首秀、首展、首映，打造一批首发中心、新品发布平台和首发经济集聚区，“十五五”时期累计招引国内外知名商业品牌首店、旗舰店、概念店500家以上。拓展悦己消费，培育壮大萌宠陪伴、谷子潮玩、剧本游戏、泛二次元等消费业态，发展动漫、影视等衍生品消费。促进“人工智能＋消费”，推广新一代智能终端，打造全场景新视听消费智慧商圈。支持商家创新发展即时零售、闪电仓、无人车配送等新模式，鼓励中华老字号、非遗产品、外贸优品拓宽直播电商、内容电商等线上渠道。拓展低空消费场景，发展低空飞行体验和游览。培育特色夜间经济集聚区，引导商业空间嵌入演艺、体育等功能模块，创新夜生活、个人定制等消费新场景。

### 第五节　完善消费激励保障政策体系

完善消费促进机制，健全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政策措施，深化打造“泉城购”消费季IP，升级“531乐购月”、“101惠享季”等标志性品牌活动。多措并举促进居民增收，研究出台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推动消费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严格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探索推行中小学生春秋假，鼓励带薪年假与小长假连休，扩大节假日消费。对标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优化入境消费环境，用好用足240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布局一批离境退税商店，提升消费支付、交通服务等领域便利化水平，打造入境消费友好型商圈和高品质国际消费集聚区。加强品质标准引领，推动“泰山品质”、“绿色产品”等高端认证落地。推广济南“预付宝”等消费监管新模式，拓展“一券三卡”覆盖领域，探索多元消费调解机制，引导经营者参与放心消费承诺，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 第二十章　扩大有效投资

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统筹“硬投资”和“软建设”，加快构建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做好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保障，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质量效益。

### 第一节　优化投资结构和方向

紧扣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聚焦产业转型、消费升级、民生改善、安全能力提升等领域，强化战略类、发展类项目投资布局，以重点项目建设牵引有效投资。围绕“13＋34”产业链体系加强产业项目谋划招引，支持企业推进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完善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配套支撑，

提升产业体系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围绕居民消费升级，在养老、托育、健康、文旅等服务消费领域实施一批重点项目。适应人口结构变化和流动趋势，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资源布局，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引导更多资金投向教育、医疗、人力资源开发等领域。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完善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体系，适度超前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第二节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落实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举措，强化必要性可行性论证、投资概算约束和事中事后监管，引导规范政府投资行为，避免过度超前建设和低效无效投资。保持合理政府投资力度，统筹本级财政资金以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性资金的争取、使用和管理，更好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

第三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健全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机制，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铁路、水利、低空、公用事业等领域项目建设，推动具备条件的项目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参股比例。健全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体制机制，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健全民营企业参与全市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鼓励投资规模较大、引领示范作用强的高新技术、先进制造业项目申报全国重点民间投资项目。

第四节　提升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效能

完善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保障体系，构建全域项目谋划招引图谱，加速推进项目全生命周期推进服务系统、招商引资系统、技改和工业投资服务平台等统建共用，实现项目智能选址、招商精准落位、调度数据共享。严格落实土地要素分级分类保障原则，统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重点项目新增用地需求。推动银行资金、保险资金、投资基金等有效衔接项目需求，强化煤耗、能耗、碳排放指标分级分类保障。聚焦能源、市政、园区、消费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储备培育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加强项目投后管理，探索开展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综合评估，强化评价结果应用。

## 第二十一章　主动服务和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

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充分对接超大规模国内市场，落实“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坚决破除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卡点堵点，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

第一节　积极融入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

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严禁违规增设行政许可、违规使用行政手段干预市场，推动“非禁即入”全面落实。完善产权保护机制，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深化“信用济南”建设，健全政府诚信履约机制，构建全方位的信用激励政策环境，实施医疗、旅游、购物、出行等领域“信用＋”工程。健全企业破产机制，持续深化“公益清算”制度，探索建立覆盖所有经营主体的简易退出机制。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探索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数字化平台。完善有利于统一大市场建设的统计、财税、考核制度，优化企业总部和分支机构、生产地和消费地利益分享。

第二节　推进重点领域规范运行

建立健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常态化开展远程异地评标，持续推动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跨地区互认，降低经营主体交易成本。严格政府采购招标管理，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支持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充分参与竞争。规范招商引资、财政奖补等制度规则，完善政

策动态调整和公开机制。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推进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建设，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规范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竞争行为，依法查处仿冒混淆等违法行为，形成优质优价、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

## 第六篇　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打造北方商贸物流中心

立足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区位优势，加快完善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增强重点枢纽引领带动作用，提升物流体系平台化、数字化、绿色化水平，推动物流与产业融合发展，打造网络完善、流通高效、协同联动的北方商贸物流中心。

### 第二十二章　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加强交通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建设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强化衔接联动，优化功能布局，构建内畅外通、便捷高效、安全可靠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 第一节　强化对外交通

持续完善“米”字型高铁网，加快实施在建高铁项目，规划研究新建高铁项目，扩大济南高铁“一小时通勤圈”覆盖范围，到2030年高铁营运里程突破580公里。加快完善“二环一联十八射”高速公路网，推动高速公路网加密、闭环、扩容，完善衔接城乡、贯通干支的公路运输快速通道，到2030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000公里，双向6车道及以上比例达到85%以上。

**专栏8　高铁、高速公路重点工程**

“米”字型高铁网。建成济滨高铁、济枣高铁，力争开工建设德商高铁、莱临高铁，研究谋划济南至济宁铁路、聊泰莱至京沪辅助通道铁路、滨州至淄博至莱芜铁路等项目。

“二环一联十八射”高速公路网。建成庆云至章丘、济南至宁津、济南绕城高速港沟立交至殷家林枢纽段改扩建等项目，开工建设济南都市圈环线南环段、济南至阳谷高速济南至齐河段、济南至临清高速济南段、济广高速零点立交至槐荫立交段改扩建、济南绕城高速晏城枢纽至表白寺枢纽段改扩建等项目。

#### 第二节　提升市域交通

推动济南铁路枢纽提质增效，加快实施济南站综合交通枢纽提升工程，统筹推进货运铁路、铁路专用线等集疏运项目建设，研究利用济滨高铁等线路开行市域（郊）列车。完善高快一体连接通道，推动新建快速路与高速公路无缝衔接。提质升级国省道干线公路，推进国省道部分路段改造提升和穿城路改线。深化“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推进过窄路段改造提升，深入实施危旧桥梁排查改造，提升农村公路安全运营水平。推进低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莱芜雪野、平阴榆山、商河通用机场保障能力，强化济南低空飞行管理服务平台支撑作用，加快布局建设低空飞行服务网、航线网、智联通信网和基础设施网。

**专栏9　市域交通重点工程**

货运铁路和铁路专用线。建成郭大铁路，规划建设聊泰铁路，加快推进济南热电公司铁路专用线建设，规划研究黄台电厂迁建配套铁路专用线、济西至十二里阁联络线。

高快一体连接通道。建成凤凰黄河大桥南延、工业北路东延等工程，积极推进经十路快速化改造、济商大道等项目。

国省道公路。加快推进G104京岚线长清崮山至界首立交段、G220东深线济南先行区改线段、G308文石线黄河公铁两用大桥及连接线、G308文石线章丘水寨至黄家段、G308文石线章丘邹平界至章丘水寨段、G309青兰线清照大街至彩龙路段、G309天桥王家镇至李家岸中桥段、S241临徐线济章黄河大桥及连接线等项目建设，谋划研究G340、G341、G105、G205、S234、S241、S104等部分路段改扩建项目。

#### 第三节　畅通城区交通

完善城区交通网络格局，推动多网融合增效、数智赋能，科学治理交通拥堵，提升城市

通行效率。强化城市轨道交通引领带动，加快推进二期规划项目建设，研究谋划三期建设规划，完善城市轨道交通主骨架，到 2030 年城市轨道交通营运里程达到 314 公里。优化城市快速路、主次支道路路网布局，强化重点走廊衔接与枢纽直联。合理加密次支道路，推进拥堵路口立交化改造，加快打通城市“断头路”、“瓶颈路”。加快公交、地铁、慢行“三网融合”，优化公共交通接驳系统，实施轨道线路“一站一策”接驳设施提升工程，系统推进公交线网优化调整，科学布局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区，优化停车设施、新能源充电桩配置，促进非机动车规范有序发展，保障慢行交通接驳便利性与连续性。

**专栏 10　城区交通重点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全面建成运营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6 号线、7 号线一期、9 号线一期工程，研究谋划三期建设规划。

优化城区路网结构。（1）强化骨架路网支撑，加快推进黄河大道北延、航天大道黄河隧道、黄河大道二期等快速路项目建设。（2）推进高快衔接，实施齐鲁大道匝道、解放路匝道、港沟立交等关键节点改造工程。（3）畅通瓶颈路段，实施胶济铁路两侧联通工程，加快推进开源路、黄岗路黄河隧道、腊山河西路北延、港西路等主干路建设改造。（4）织密片区微循环网络，科学推进济南东站、张马屯等片区拥堵节点改造，加快推进烈士山路、烈士山东路、林家庄路等次支道路建设。

打造多元特色慢行体系。实施旅游路、泉城步道、活力街道等慢行系统提升项目，打造多元特色慢行系统，建设慢行友好城市。

## 第二十三章　构建现代物流体系

聚焦“降本、提质、增效”，完善物流服务网络，做强商贸流通功能，构建供需适配、内外联通、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现代物流体系。

### 第一节　优化提升物流空间布局

积极融入国家综合运输大通道，加快打造商贸服务型、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综合型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和区域性国际邮政快递枢纽承载城市，构建“东西双向互济、陆海内外联通”的通道网络体系。打造“一主两副六园”物流枢纽，提升“四港三区”综合物流枢纽功能，加快建设鲁中、北部多式联运枢纽，规划建设起步区智慧物流园、济阳综合物流园、桑梓店物流园、济南经济开发区物流园、济西综合物流园、小清河章丘港区物流园。完善“配送中心、配送站、配送点”三级城乡物流配送节点网络，畅通城乡物流渠道，提升便民服务水平。

### 第二节　健全完善物流运行体系

拓展国际航空、中欧班列线路，完善口岸功能，提升国际货物集散运输能力，积极融入国际物流网络。整合铁路、公路及海铁联运资源，强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等地区国家物流枢纽的互联互通，提升济南在国内物流网络中的辐射力。以物流枢纽、现代物流园区为节点，融合高快一体公路网、高铁快运网、河海联运网、低空运输网，打造快捷高效的区域物流运行体系，增强对济南都市圈等周边地区的物流服务能力。推行客货分离、客内货外模式，优化物流运输组织，畅通物流微循环，提升市域物流整体运行效率。积极发展多式联运，培育壮大多式联运经营主体，加快推进“公转铁”、“公转水”、“散改集”等组织方式。

### 第三节　推动物流与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物流与“13＋34”产业链体系融合发展，推动物流与产业上下游环节深化业务协同、数据共享、资源联动，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联通运输、仓储、配送各环节，构建专业化定制物流服务体系。推进物流与商贸融合发展，构建分级仓储体系，发展即时配送、同城配送、无人配送，推动物流企业与商贸企业数据互通，促进商品精准组织、高效周转。推进物流与农业融合发展，加大产地冷链设施布局建设，整合供销集配、邮政快递、城乡公交等农村物流资源，引导连锁零售、电商企业加速向农村下沉，完善产销衔接链条。

## 第二十四章　提升“四港三区”枢纽能级

以提升枢纽集聚辐射能力为目标，统筹推

进重大工程建设，加快区域互联互通，培育壮大适港型产业，推动枢纽优势向物流优势、贸易优势、产业优势转化，建设物流枢纽经济区。

第一节　推动国际空港提级扩容

加快推进济南机场二期改扩建工程，招引国内外知名航空企业在济设立总部和分支机构，优化客货运航线网络，增强面向特定区域的国际航空枢纽功能，推动国内国际客货运集聚，力争到2030年旅客吞吐量达到260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超过21.3万吨。拓展“空空＋空地”货物集疏模式，发展全货机航线，提高客机腹舱运力利用率，增加卡车航班线路和密度。加强各种交通方式一体衔接，强化机场与高铁、城市轨道交通无缝换乘，建成凤凰黄河大桥南延工程，持续完善机场快速通达体系。

第二节　强化国际陆港核心功能

高质量建设中欧班列国家集结中心，实施集结中心济南枢纽铁路配套工程，增强货物集散能力。持续拓展中欧班列通道，提升铁路运输能力、增加图定线路，创新发展跨境电商、冷链、商用车等特色班列，支持企业利用班列沿线国家海外仓组织境外货源，形成覆盖欧洲、中亚、东南亚等地区网络体系，到2030年，年开行量力争达到1700列。强化陆海联动，开行济南至青岛港铁海联运班列，推动济青双圈多式联运电子单证互认，实现“一次托运、一单到底”。完善升级智慧口岸物流平台功能，推进物流数据开放互联，提升物流资源利用效率。

第三节　打造河海联运黄金水道

拓展内河航运网络，健全内河航运集疏运体系，推进京杭运河与小清河航道连通工程及港区配套服务园区建设。加快培育小清河航运市场，推动沿线港口与烟台港、东营港、潍坊港等沿海港口联动发展，推进大尺寸重型机械、新能源汽车等高价值产品“河海联运”。完善港口仓储、装卸、转运等设施，打造专业化集装箱作业区、散货作业区，提升港口综合服务能力。强化小清河济南港与董家镇铁路货运中心分工协作，加快推进稼轩路等疏港道路建设，适时推进小清河疏港铁路建设，打通济南铁水联运物流通道。

第四节　提升济南东站联通效率

强化与周边城市的快速联通，增加高铁骨干线路接入数量，协调增加黄东联络线城际列车开行对数，增强济南东站都市圈城际主枢纽功能。优化济南东站周边交通组织模式，强化轨道交通、地面公交、出租车等高效衔接，全面提升综合接驳效率。谋划增加济南东动车所高铁快运功能，拓展高铁运输服务领域，推动航空运输与高铁快运融合发展。

第五节　促进港产城融合发展

立足临空、陆港、高铁三大经济区差异化定位，构建分工明确、协同联动的融合发展新格局。临空经济区依托济南遥墙国际机场，发展集成电路、智能制造、航空航天等重点产业和航空运营服务、现代物流、现代商贸与服务等特色产业，加快建设飞机服务基地，拓展宽体机维修服务能力，建设对外开放门户枢纽、先进制造中心、航空物流集聚区。陆港经济区依托董家镇铁路货运中心、小清河济南港主城港区，重点布局生物医药、航空航天暨低空经济、现代物流及激光装备等产业，建设商贸物流中心、先进制造业集聚区。高铁经济区以济南东总部基地等为载体，加大总部企业招引力度，配套高品质住宅、专科医院，建设总部经济核心集聚区、创意时尚中心。

**第二十五章　发展交通运输新业态**

坚持多领域协同、融合化发展，统筹推进交通与商贸、能源、低空经济等领域深度联动，促进交通运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

第一节　促进交通与商贸融合发展

以交通枢纽为载体、以客流需求为导向，打通“出行”与“消费”衔接通道，构建场景

化、便捷化商业服务体系。积极推进TOD模式综合开发，以城市轨道交通场站综合开发为重点，加强向轨道交通站点周边供应建设用地，统筹枢纽地上地下空间复合利用，布局城市商业综合体，推进综合客运枢纽向集交通换乘、商业消费、便民服务于一体的城市综合体转型。推动交通沿线商业联动，拓展“公交＋轨道＋生活服务”融合场景，有机整合轨道交通、公交场站、居住、商务办公、商业消费等功能，推动形成一批以轨道站点为中心的15分钟生活圈。

### 第二节　促进交通与能源融合发展

完善交通运输装备能源清洁替代政策，推动中重型卡车、船舶等运输工具应用新能源，推广使用新能源邮政快递配送车辆，加大无人机、无人车等推广应用。因地制宜推进利用铁路、公路场站及沿线闲置资源进行新能源开发，适当配置分布式储能。积极发展零排放货运，在高速公路、国省干线、主要物流园区周边系统布设重卡换电站。积极申报交能融合有关试点，探索实施交能融合项目，打造一批零碳服务区、（近）零碳港口和零碳货运枢纽。

### 第三节　稳步推进低空交通发展

遵循“先载货后载人、先隔离后融合、先远郊后城区”的发展路径，稳妥有序开通联程接驳、市内通勤、空中摆渡、城际飞行等常态化航线，推动与其他运输方式衔接融合，探索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城市空中交通系统解决方案。围绕低空交通物流、低空消费、应急救援、城市公共治理等重点领域，形成一批规模化、常态化、特色化低空应用示范项目，推动低空物流、医疗救护、文体旅消费等进入规模化商业化应用阶段，实现低空城市综合治理全域覆盖、高效协同。

## 第七篇　推动改革向更深层次迈进　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全面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加快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

### 第二十六章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持续提升企业治理和国资监管水平，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 第一节　优化国有经济布局

强化主责主业管理，推动市属国有资本向基础设施、先进制造等关键领域集中，向关系民生福祉的公共服务、应急能力、公益性领域等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分类推进市属国企市场化转型，提升国有企业价值创造能力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能力。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加快装备制造、建筑施工、水气热等传统实体国企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充分发挥市属国企产业投资与资本运作功能，加强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加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布局力度，积极拓展现代服务业战略布局。深化与央企、省企战略合作，加大产业链项目招引力度，推动资本、技术、服务等资源要素高效配置。

**专栏11　国有企业转型重点任务**

推动市政公用类企业向民生服务商转型。推进能源、水利、公用事业等行业自然垄断环节独立运营和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释放公共服务数字化效能，高效率、高品质提供公共产品和民生服务。

推动工程建设类企业向城市运营商转型。支持企业做优做强传统工程建设与房地产开发业务，拓展城市更新、保障房建设、城市公共服务智能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等领域。

推动园区开发类企业向产业运营商转型。支持企业围绕全市产业布局，聚焦重点功能区开发建设与投资运营，为入驻企业提供优质基础配套，营造良好产业生态与营商环境，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

推动金融投资类企业向资本运营商转型。支持企业拓展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等服务，通过战略投资、并购重组、基金直投等方式，构建系统完善的产业培育体系。

推动商业竞争类企业向科技创新型企业转型。鼓励企业参与建设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等创新平台，积极布局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 第二节　提升现代化治理水平

坚持“两个一以贯之”，系统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统一，加快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体系。严格落实国有企业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程序，分层分类动态优化“三张清单”，全面完成全级次企业“党建入章”修订工作，确保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全面加强董事会建设，强化外部董事专业能力培养与履职保障，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决策水平。深化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加快从“形式覆盖”向“实质见效”转变。持续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推动负责人薪酬与经营业绩精准挂钩，完善“全员绩效、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市场化用人体系，刚性落实管理人员末位调整与不胜任退出制度。优化企业管理运营体系，推动市属国企结合实际实施扁平化改造，压减管理层级、缩短决策链条。

### 第三节　健全国资监管体系

健全经营性国有资产出资人制度和集中统一监管制度，充分尊重并维护企业法人财产权和经营自主权。健全国有企业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加快完善“一企一策”精准考核。落实国有经济统计监测制度，有序开展国有经济增加值核算。建立健全国有企业履行战略使命评价机制，探索建立科学、可量化的国有企业功能价值评价体系。创新穿透式监管方式，建设覆盖市属全级次企业及区县国企的一体化监管平台，构建智慧监管生态。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通过资产证券化、股权多元化、资本价值管理等市场化手段，提升资本运作效率，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持续完善债务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全级次企业债务风险的动态监测。

## 第二十七章　激发民营经济活力

系统破除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各类障碍和隐性壁垒，全面构建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发展环境，充分激发民营经济创新创造活力。

### 第一节　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全面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和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完善民营经济配套法规政策体系，持续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有效保障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完善全市民营经济推进工作机制，健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体系。加大民营企业融资支持力度，建立民营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健全民营中小企业增信制度，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深入开展服务民营企业专项行动，完善政企常态化沟通交流和问题解决机制，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提升“海右亲清会客厅”、“亲清驿站”品牌效应。落实企业诉求“2110”工作机制，确保高效解决企业诉求。支持行业协会商会发挥协调和自律作用。积极培养年轻一代企业家，持续打造“泉城民营企业家大讲堂”品牌，营造尊重企业家精神、支持企业家发展的社会氛围。

### 第二节　增强民营企业发展动能

引导民营企业深度参与“13＋34”产业链体系、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等重点工作，支持民营企业开展重点产业核心技术攻关、承接产业链细分领域专业化项目等。引导民营企业创新生产模式和产业组织方式，专注重点领域打造品质卓越的产品和服务，塑造一批知名民营品牌。推动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提升企业治理现代化水平。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民营龙头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

### 第三节　推动国企民企协同发展

加强科技创新协同合作，鼓励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推动科研平台、大

型设备、应用场景等资源共享。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对接，引导企业围绕产业链上下游精准布局、集聚发展。深入推进资本联动合作，提高政府引导基金和国企产业基金支持民营企业比重，鼓励共同设立企业风险投资基金和并购基金。构建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健康发展良好生态，健全完善国有企业尽职合规免责机制，持续做好民营企业账款清欠工作，平等保护各方合法权益。

## 第二十八章　提升经济治理效能

全面落实国家经济调控政策，优化完善财税金融体制，强化财税金融资源统筹，促进财税、金融、产业等政策协同发力，持续稳增长、稳就业、稳预期。

### 第一节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科学合理配置财政资源，统一预算分配权，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评审，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使用效益。落实消费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地方附加税等改革任务，健全地方税费制度，完善税费征管机制。深化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健全转移支付制度，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 第二节　加强政府投资基金管理

突出发挥政府投资基金支持科技创新和引领带动产业发展作用，打造长期资本、耐心资本。优化政府引导基金“6＋N”体系布局，组建链主基金、园区基金，重点投资产业链关键环节和强链补链延链项目。完善分级分类管理机制，规范县区级基金设立，推动同质化基金整合重组，形成资金合力，增强规模效应。规范基金运作管理，推行市场化运作模式，引入头部基金管理机构，提升专业化投资管理能力。强化与国家级、省级基金联动，积极对接保险资金等长期资本，拓宽市场化募资渠道，持续扩大撬动资本规模。完善基金退出管理制度，鼓励通过上市、私募股权二级市场基金（S 基金）、并购基金等方式拓宽退出渠道。

### 第三节　增强优质金融资源供给

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用足用活各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持续为科技创新、绿色发展、普惠民生、养老产业、数字经济等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提供优质金融服务。建强用好国家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推动金融资产投资公司（AIC）股权投资试点、科技企业并购贷款试点扩面增量，培育壮大科技金融（特色）机构，积极发展私募股权和创投基金，鼓励符合条件的科技企业、金融机构、股权投资机构发行科创债。加快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优质企业多渠道上市融资，“十五五”时期每年新增直接融资 3000 亿元以上。健全完善绿色金融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碳减排重点领域信贷投放，丰富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产品谱系。发展普惠金融，增加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加大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强化养老金融供给，加快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开发完善适老金融产品和服务。强化数字金融应用赋能，迭代升级“泉融通”平台，深化数字人民币、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建设。

## 第二十九章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聚焦经营主体需求和群众关切，积极对标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全面推进服务提质、政策提效，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环境。

### 第一节　强化政府服务意识

加快打造服务型政府，坚持公平普惠、便捷高效原则，牢固树立“办事不求人”理念，增强服务企业的主动性、及时性，优化政务服务体验。全面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动“在泉城·全办成”改革迭代创新。加快“无证明城市”建设，持续优化审批服务，推进跨域

办、就近办、帮代办、智能办。坚持“事要解决”工作导向，完善推行“首接负责＋分类处置”服务机制，强化跨部门协调事项的联动会商，破解企业办事堵点。推进分级分类精准服务，按企业规模、行业类型、发展阶段分类梳理需求清单，围绕企业订单、资金、人才、技术、载体、数据等需求，做好政策落实效果评估和动态优化调整，构建全方位要素保障体系。

### 第二节　推动要素市场化配置

促进各类要素资源畅通流动、高效配置，推动各类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加强土地储备供应市级统筹，深化土地“亩产效益”评价，扎实推进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探索混合产业用地出让等模式，依法稳妥推进工商业用地使用权续期工作。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劳动力和人才有序流动、合理分布。逐步扩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覆盖范围，探索通过出让、转让、抵押、入股等方式，推动用水权、排污权等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稳妥推进水、能源、交通等领域价格改革，健全供水、供气、供热等公用事业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教育、养老、托育、殡葬、医疗机构等公共服务价格政策。加强成本监审和调查，持续做好农产品成本调查。编制地方资产负债表，全面摸清资源资产底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通过资源资产化、资产证券化、资金杠杆化等模式，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存量资源盘活利用。

### 第三节　持续优化市场监管

优化“1＋1＋1＋N”工作体系，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推进联合检查，减轻企业迎检负担，依法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探索“无感监管”模式，推行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等非现场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探索实行触发式监管、沙盒监管和“包容期”管理。严格落实国家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推动跨区域监管互认。探索“互联网＋AI监管”模式，以泉城经营主体“守护码”为载体推动监管向智能化、自动化转型，优先在食品生产领域探索远程数据感知和人工智能辅助研判预警。强化涉企收费长效监管，健全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

## 第八篇　提升对外开放能级　深度扩展合作共赢新空间

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积极服务和融入国家高水平开放大局，以制度型开放为引领，全面塑强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打造黄河流域对外开放门户。

### 第三十章　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

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优势，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相通相容。

### 第一节　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引领作用

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动贸易自由便利、投资自由便利、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人员进出自由便利、运输来往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建好制度型开放示范区。积极开展全产业链集成创新，聚焦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市场应用等关键环节制度需求，开展差异化创新探索，破解产业创新发展制度瓶颈。推动自贸试验区与各区县（功能区）共建共享、联动发展，探索与省内联动创新区产业合作新模式。加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在医养健康、国际贸易、数字经济领域合作。

### 第二节　扩大服务业开放领域

依托现代服务业发展优势和强大需求市场，积极争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加快引进国际优质服务资源。积极推进医疗健康领域开放合作，发展医疗跨境合作，争取设立外商独资医院，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逐步放宽境外医师执业限制。有序开展数据出境管理清单备案，建立数据跨境流动“负面清单＋动态调整”

机制，拓展数据跨境应用场景，探索建设数据跨境服务中心，争创数据领域国际合作综合试点。深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鼓励本地金融机构引进优质境外投资者，吸引全球资本参与济南产业发展。

## 第三十一章　推进外贸提质增效

主动应对复杂严峻国际经贸环境，积极拓展多元市场，统筹推进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协同发展，优化贸易结构，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

### 第一节　推动货物贸易优化升级

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RCEP 成员国合作，实施“泉企出海”开拓国际市场行动，打造“魅力济南”出海参展办展品牌，强化企业境外参展办展支持和出海信息共享，加大出口信贷、出口信用保险、股权投资等金融支持力度，积极开拓中东、拉美、非洲等新兴市场，形成多领域、多区域、全球化的市场格局。谋划建设新疆都拉塔等边境口岸“飞地园区”，深度对接中亚、俄罗斯等重点市场需求。优化跨境贸易金融服务，推广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提高跨境贸易结算效率。稳步扩大金属矿砂、农产品、纸浆、煤炭、成品油等大宗商品进口规模，加大先进机电产品和优质消费品进口力度。扩大专用装备、汽车、电子信息、农产品、钢材等出口规模，力争到 2030 年培育建成 4 个百亿级出口产业带。推动“优品优企”出海，引导先进材料、人工智能、机器人等领域企业参与国际竞争。拓展绿色贸易等新增长点，扩大电动汽车、锂电池、光伏产品等新能源产品出口。深入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实施“同线同标同质”三同工程，举办出口产品转内销、外贸名品优购节等系列活动，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内外贸融合企业。

### 第二节　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

全面落实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健全完善服务贸易促进机制，积极申建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鼓励中医药、建筑等传统优势服务出口，加强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推动工程施工、设计咨询、项目管理等一体化服务出海。推动服务贸易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依托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产业优势，引导企业从产品制造商向综合服务商转变，支持制造业企业对外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综合性服务。创新发展数字贸易，深化国家级、省级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发展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工业软件、数字供应链等，鼓励开展数字影视、网络文学、动漫游戏等数字文化贸易，争创国家数字贸易示范区。

### 第三节　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

推进货物贸易方式多元化，支持企业开展转口贸易、新型离岸贸易。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打造激光装备、汽摩配、农产品、化妆品等特色跨境电商产业带，培育跨境电商“组货人”，布局建设“跨境电商＋新零售”展示展销平台。鼓励传统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和物流企业等参与海外仓建设，打造覆盖重点市场的海外仓服务网络。联动境外经贸合作区，充分发挥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优势，鼓励企业做大“中间品”进出口。建设二手车出口集聚区，完善二手车出口售后服务产业链，扩大二手车出口规模。

## 第三十二章　深化产业开放合作

立足产业发展基础和优势，加快引入海外优质产业资源，支持企业开拓海外市场、开展跨国经营、提升国际竞争力，助力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发展。

### 第一节　打造多元产业开放平台

鼓励开发区多渠道多方式利用外资、参与对外投资合作，加强与境外经贸合作区联动发展，提升开发区对外开放水平。加快建设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探索中新产业协同发展新模

式，打造中新地方合作新平台。深化中德（济南）中小企业合作区、济南“侨梦苑”、欧美同学会海归小镇（济南·人工智能）等建设。加快综合保税区“一区一策”创新发展，优化济南综合保税区、章锦综合保税区空间布局，发展“保税＋”产业，到2030年保税业务占综合保税区外贸业务比重达36%以上。承办中国中小企业国际合作交流大会等国际会议，高标准举办中国（济南）国际信息技术博览会、激光产业大会等产业发展峰会，培育对外交流合作“会＋展”平台。

**专栏12　重点产业开放合作平台**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济南综合保税区、章锦综合保税区、济南国际医学中心、中欧（济南）绿色制造产业园、中德（济南）中小企业合作区、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中意高端前沿产业园、济南“侨梦苑”、欧美同学会海归小镇（济南·人工智能）。

### 第二节　加快海外优质产业引入

全面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严格落实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进一步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体系，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持续开展投资济南系列招商活动，依托港澳山东周、新加坡山东周、德国汉诺威工业博览会等，加大实业型外资招引力度，聚力引进与本地产业基础关联性强、匹配度高的企业区域总部和各级分支机构。推动存量外资企业扩大投资，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发挥资金、渠道优势引进境外合作伙伴。深化为侨服务，引导侨资投资济南、反哺家乡。

### 第三节　助力企业扬帆出海

稳妥有序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培育本土跨国公司，推动能源、电子信息、专用装备、现代医药等企业通过跨国并购、控股参股、设立海外研发中心等方式，完善海外产业布局。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产能合作，谋划实施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搭建“山海经”出海综合服务港，整合政府公共服务与市场专业服务资源，实现全要素配置、全过程服务、全领域覆盖的一站式综合服务。整合海外商协会等资源设立海外服务联络站，构建海外综合服务体系。组建重点产业链联盟，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强合作，推动产业链“抱团出海”。建强用好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分中心，布局一批海外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发挥山东（济南）中央法务区作用，加快集聚知名度高、专业性强的涉外法律服务机构，建立与国际接轨的商事仲裁机制，完善涉外法律服务体系。健全境外投资风险监测、防控和处置机制，加强重点国别风险评估和安全预警，有效保护境外人员和财产安全。

## 第三十三章　提升城市国际化水平

加快城市国际化步伐，持续优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和人居环境，促进国际国内市场深度融合、资源高效配置、人员密切交往，不断提高城市国际知名度。

### 第一节　加快完善口岸功能

适时推动建设济南综保区航空货站，探索将机场口岸功能延伸至综合保税区，促进区港一体化融合发展，释放“保税＋口岸”叠加效应。持续提升陆港口岸功能，用好国际陆港代码标识，赋能国际物流通道建设。推广“青岛港—济南陆港”海铁联运“一单制”改革，实现属地报关查验、港口直装直提。深化智慧口岸建设，升级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功能，实现海关、边检、场站及上下游企业信息共享。加快现代信息技术和先进设施设备应用，高水平建设运营济南国际邮件互换局。

### 第二节　高标准打造国际化环境

聚焦“宜业、宜居、宜学、宜医、宜乐、宜融”等方面，持续推进“类海外”环境建设，建设一批国际化社区（街区）、国际人才俱乐部和涉外服务港，营造国际语言环境和国际化教育环境。支持高校搭建国际化人才培养平台和

科研环境，布局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平台“涉外一站式服务专窗”建设，整合企业市场准入、外商投资等涉外事项，提供政策咨询、办事指引、帮办代办等一站式服务。

第三节　持续深化国际交流合作

加强友城交流合作，建立国际友城高层互访常态化机制，创新开展文化、体育等交流活动，谋划落地一批经贸、教育、科技、农业等领域合作项目。丰富重大涉外活动载体，用好进博会、广交会、服贸会、链博会等国家级平台，服务中国—加勒比发展中心区域合作平台建设，争取重大外事活动和重点国家交往平台落户。积极打造“Touching 济南”品牌，开展形式多样、富有特色的民间交往活动，促进中外交流互鉴。

## 第九篇　强化区域引领作用 建设黄河流域重要的中心城市

服务和融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坚决落实“强省会”战略，不断探索跨区域合作的新路径、新模式，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持续提升城市发展能级，塑强黄河流域重要的中心城市地位。

### 第三十四章　深入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

牢牢把握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的战略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注重系统谋划、一体推进，推动开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全力保障黄河长久安澜，高标准建设黄河下游河道治理提升工程（济南段），开展“二级悬河”治理，完善堤顶路和防汛路建设，持续优化险工控导布局，加快涵闸除险加固进程，全面提高堤防、水闸工程数字化水平。提高防洪除涝保障水平，推进大寺河等中小河流重点段和大中型水库下游河道防洪卡口段治理，实行病险水库动态清零，开展全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增强突发性洪水联防联控能力。实施排水泵站改造、雨水入河通道、泄洪通道等项目建设，持续提升中心城区排水防涝能力。持续强化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监管。完善现代水网骨干工程，建成太平水库、马头山水库，谋划论证东部城区与莱芜—钢城连通调水工程，推动市县水网衔接，缓解重点片区水资源供需矛盾。提高城乡供水保障能力，推进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统筹完善水资源、防洪除涝等监测站网，加强防汛关键部位视频监控系统、水文监测设施等信息化设施建设运行维护，推动防汛、水资源科学统一调度。

第二节　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

加强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推动年用水量 1 万立方米及以上工业和服务业单位计划用水管理全覆盖。健全取用水管理平台，开展电子证照数据治理，强化取用水全过程监管。加强农业节水增效，加快田山、邢家渡等灌区现代化改造。推动工业节水减排，实施重点用水企业和园区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开展工业企业水平衡测试。推进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推动城镇节水降损。开展国家再生水利用配置、再生水利用城市“双试点”建设，实施再生水厂、主干管网配套建设工程，推进再生水管网覆盖范围内河湖生态补水、工业企业、市政杂用使用再生水，到 2030 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60％。

**专栏 13　现代水网重点建设项目**

防洪除涝提升。（1）推进大寺河、南大沙河、瀛汶河等中小河流重点段治理（2）推进大中型水库下游大槐树河、牛泉河等河道防洪卡口段治理（3）开展闫家河、大辛庄河、崮山河等重点山洪沟治理（4）实施长清区崮云湖等区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5）实施机场路、生产路等低洼区域排水泵站改造（6）实施城区河道泄洪瓶颈段治理（7）建设济南市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库。

重点水源建设。（1）完成太平水库、马头山水库建设（2）实施武庄水库扩建（3）推进平阴县、商河县水库建设（4）深入开展徒骇河赵家闸论证（5）谋划章丘区、莱芜区、钢城区等区县雨洪资源利用项目。

水资源优化配置。（1）实施太平水库至鹊山水库连通工程（2）谋划论证太平水库至济阳等太平水库配套调水线路（3）深入开展狼猫山水库至雪野水库调水、莱芜—钢城连通调水等水资源优化配置项目研究论证。

城乡供水保障。（1）推进济钢水厂、党家水厂等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2）推进搬倒井配水厂、彩石西配水厂、郭店配水厂等供水厂站设施建设（3）实施二次供水改造、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4）实施田山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5）推进邢家渡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6）持续推进中心城区再生水利用项目。

### 第三节　推进沿黄生态廊道保护建设

依托黄河生态风貌带，以河道、绿道建设为框架，以林地、绿地、湿地等自然空间为基底，统筹流域各生态要素，重点打造长平山水、鹊华城光、济章田泽三大段落，构建功能多元、有机融合、协调联动的黄河下游绿色生态走廊。强化河湖水域空间保护管控，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实施黄河沿岸防护林带提升行动，开展淤背区空白段生态绿化，强化支流河道两岸生态防护林建设，打造大汶河绿色生态长廊。加强湿地生态修复，建设玉带河、浪溪河河口湿地，提升白云湖、济西、玫瑰湖等重要湿地生态功能。分类实施滩地修复保护，开展滩区土地综合整治，提高滩区生态系统稳定性。深入推进“黄河安澜·生态警务”，提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法治化水平。

### 第四节　加强沿黄城市交流协作

全面深化与郑州、西安等重点城市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生态保护、对外开放等方面协同协作，积极参与共建鲁豫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聚力提升区域发展能级。推动黄河流域算网生态建设，探索“算力飞地”、“东智西用”等东西部算力合作新模式。深化黄河流域自贸试验区联盟建设，探索建立黄河流域行政审批服务、知识产权保护、物流运输服务“一体化机制”。强化省内沿黄九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发展，探索建立跨区域排污权、水权等交易政策体系。

## 第三十五章　高标准建设现代化济南都市圈

坚决扛起打造现代化都市圈战略使命，以交通互联为先导、产业共建为动力、文旅协同为纽带、服务共享为保障，全方位推进同城化发展，推动济南都市圈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 第一节　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

构建都市圈“环米字型”高铁网络，完善“二环一联十八射”高速公路网，加快推动都市圈环线建设，实施一批交界地区国省道改扩建和跨黄河通道工程。推动各地与济南遥墙国际机场快速通道建设，实现“1小时”通达。实施都市圈城际通勤效率提升工程，探索推进民航、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联程票”制和安检互信，加快推进旅客联程运输“一票制”发展。完善跨市城际公交线路网络，实现圈内城市公共交通服务同城化和优惠共享。构建覆盖都市圈全域的快速充换电网络，推广统一服务平台与先进技术应用。加强都市圈安全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建立区域性重大灾害事故联防联控“安全圈”。

### 第二节　共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构建济南都市圈产业和科创协同协作平台，建立全域企业画像，推动企业自主开展供需对接，精准对接科创成果。共同组织实施产业“建强补延”工程，围绕各市有协作基础的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协同打造跨市域的省级产业集群，支持既有省级以上集群扩大协作共建范围，争创国家级产业集群。推动我市科技研发、信息服务、科创金融等生产性服务业扩大辐射服务范围，广域赋能都市圈内产业。

### 第三节　推动文旅协同发展

推动都市圈重点景区串联，打造“山水圣

人”文化旅游带，串联沿黄河、泰山、沿齐长城旅游资源，联合推出跨市域精品主题线路，发展山地运动、自驾游、滑翔伞等业态，开发济南都市圈和沿黄流域户外主题赛事 IP。完善“快进慢游”交通网络，强化旅游重点交通枢纽站点配套，开通跨域、跨景区观光巴士专线。策划“沿黄飞”、“瞰山飞”等低空观光旅游线路。创新票根互认优惠模式，建立景区合作联盟与票务协作平台。强化县域短途游互推互介，协同推出文旅消费券，动态策划“住宿＋观光＋餐饮”县域家庭游、亲子游旅行优惠套餐。

第四节　推进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依托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北方），实施“新范式下的国家健康医疗行业数据基础建设运营”和“‘百病千万例’生命队列高质量数据集”等国家级试点项目，推进都市圈健康医疗大数据资源汇集、数据共享、应用服务。联合建设都市圈公共就业服务平台，整合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在线服务窗口。协同推进“一网通办”改革，共同打造主动提醒、免申即享、智能审批等场景。鼓励跨地区共建共用科研平台和实训基地，支持企业跨地区对接职业院校开展产教融合。优化社保、公积金等跨市域迁移和异地办理流程。

### 第三十六章　拓展更大范围区域协作

发挥济南衔接南北、联通陆海的区位优势，以沿黄、京沪等综合交通走廊为依托，突出科技创新联动、产业分工协作，深度融入国家区域发展布局，提升在全国发展大局中的战略位势。

第一节　推动济南青岛都市圈联动发展协同开放

加密“济青快线”发车频率，完善济青机场集疏运体系，加强“四港三区”与青岛市“四港联动”协同，推动济青综合运输通道提质增效。支持济南都市圈产业和科创协同协作平台向双圈覆盖，协同推进工业互联网和人工智能赋能行动，推动重点产业协同发展。协同申报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和国家科技重大任务，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数据要素流通平台同步对接、协同发展。推行双圈优质文旅资源串联，打造精品旅游线路。

第二节　深化与重点地区和城市协作

强化与京津冀区域联动，打造济南西站枢纽经济商务区，深度参与京津冀产业分工协作，定向承接北京科技、金融等非首都功能，布局央企区域总部专区，重点吸引人工智能、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生命科学等央企研发总部及高端制造板块落地。强化与长三角区域联动，深度对接区域科技成果转化和现代金融、研发设计、高端中介服务，推动起步区与区域内国家级新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等联动发展。强化与粤港澳大湾区区域联动，加大对各类国际创新资源招引汇聚力度，支持企业利用港澳资本市场融资，打通济南产业与海外资本的连接通道。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等制度，加强产业协作、消费协作和劳务协作，拓展支援新路径。深化济南市—福州市友好城市战略合作，在产业新区建设、台资企业发展、高校学科共建等方面加强合作交流，互相开展文旅推介活动，支持起步区与福州新区联合探索创新发展路径。深化济台融合发展，高标准建设海峡两岸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合作区。

## 第十篇　优化城市空间和功能布局　推进城市品质内涵提升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推进空间优化、布局完善、功能提升，高质量推进城市更新，促进全域资源合理布局、科学配置，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 第三十七章　统筹优化市域空间格局

按照“一主一副、两城三轴多圈”城镇空间格局，做强做优城市核心功能，推动各片区

协同联动发展，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城市空间和功能布局。

第一节　提升主城综合能级

着力提高中心城区创新功能、经济功能、服务功能、社会功能、生态功能，推动区域经济效益整体提升，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聚焦二环以内老城区，有序推进瘦身健体和减量增效，抓好明府城、老商埠、洪家楼、上新街等片区保护提升，实现功能再造、业态再造、品质再造。突出集聚高端要素和促进产城融合、职住平衡，做强做优东部中央商务区、济南高新区中心区，加快提升“四港三区”等产业集聚能力，全力激发西部济南国际医学中心、济南西站枢纽经济商务区、济南都市工业承载区等发展活力，全面提升中心城区城市核心功能。推动济南高新东区做大做强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现代医药、新能源装备等优势产业，加快完善文体、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系统提升片区生态环境、风貌形象和人文品质。补齐长清区、济阳区、章丘区城市服务配套，强化三区与中心城区的快速交通联系，完善高等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全面融入中心城区发展，提升对周边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支持长清区与市中区、槐荫区联动发展，打造西部科教产融合创新示范高地。支持济阳区与起步区协同发展，推动黄河北地区加快崛起。支持章丘区与历城区、济南高新区一体推进经十东路科创走廊建设。

第二节　强化副城协同联动

强化莱芜区、钢城区与主城区协调联动与功能互补，增强服务本地、带动周边能力。统筹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加强与主城、泰安、临沂、淄博之间的快速交通联系，推进济莱高铁公交化开行，建设鲁中交通一体化枢纽。支持莱芜区壮大钢铁、汽车、现代医药等产业规模，提升莱芜高新区综合实力，完善区域通勤圈、产业圈、生活圈配套。支持钢城区加快集聚绿色建筑、高端装备智造产业，谋划建设集钢铁制造、贸易、物流、金融等多元业态于一体的智慧钢铁城。

第三节　发挥县城支撑作用

支持平阴县、商河县有序承接主城产业转移和功能疏解，引导县域工业向园区集中，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推动两县在食品、花卉、医药、康养、循环经济等领域开展产业合作。支持平阴县持续做优智能制造、绿色建材、绿色能源、新材料等产业，放大阿胶、玫瑰等特色品牌效应。支持商河县发挥特色农业优势，加快工业化步伐，推动县城与经济开发区相互支撑、联动发展。

## 第三十八章　着力推进重点片区建设

坚持“筑城兴业、品质聚人”，强化资源要素整合，分类有序抓好重点片区开发建设，构筑具有强大区域竞争力和带动力的高能级平台载体，打造引领省会高质量发展的引擎。

第一节　推动起步区加速成势

突出先行先试，全面复制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级新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区经验做法，持续创新推出重大原创性改革举措。强化高端产业导入，高起点布局起步区“5＋2”产业生态链，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主体、高端服务业为支撑的产业体系。超前谋划布局战略前沿技术，支持国内外知名院校在起步区建设前沿交叉研究中心，推动基础科学与硬科技研究。推进黄岗路黄河隧道、航天大道黄河隧道、黄河大道二期等项目建设，促进黄河两岸交通布局优化、衔接成网。加快建设中新济南未来产业城，做强鹊山生态文化区、都市阳台等载体，打造引领区域开放合作新平台。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全面提升水资源供应保障能力，科学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第二节　推进济南国际医学中心聚产兴城

锚定“高端化、特色化、国际化”发展定位，增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作用，积极创建国

家医学中心、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争取国家医疗领域先行先试政策。依托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北方）优势，探索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医疗数据应用平台。大力发展高端医疗服务、医疗器械、新一代生物技术、数字医疗主导产业，前瞻布局脑机接口、细胞与基因治疗、AI医疗特色产业，争创省级区域细胞制备中心等载体平台，加速推进以医疗硅谷为代表的医疗服务区、以高端特色产业园为代表的产业创新区、以大学科技园等为代表的成果孵化区建设，打造医教研产协同发展高地。加快市政基础设施、商业服务和生活配套设施建设，推动产城融合发展。

### 第三节　加快中央商务区崛起成峰

聚焦总部经济、“金融＋”等产业业态，加快五大特色建筑等重点楼宇招商，打造国内一流中央商务区。发挥金融集聚优势，做优做强银行、保险、证券等传统金融业态，加快引育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等新兴资本力量，构建多样化专业性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吸引跨国公司、国内外大型企业设立综合总部、区域总部，积极招引研发、结算等功能总部。推进商业载体建设与业态优化升级，引导文化类、国潮类等首发、首秀、首展、首店落地，形成“7×24小时”活力生态圈。加快中央商务区西片区连片开发，全面完善市政道路、城市轨道交通等基础设施配套，实现地上地下空间高效联动。建立健全中央商务区管理运营体系和公共治理体系，试点“物业城市”全域智治运营模式。

### 第四节　推动南部山区绿色发展

严格实施山体管控，筑牢生态安全防线，加快培育健康稳定、功能完备的山区生态系统，加强泉水补给区生态修复保护，增强水源涵养和森林碳汇功能，保护好城市“绿肺”和泉城“水塔”。加快城镇更新提升，强化交通、供电、供水、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配套，有序推进仲宫、锦绣川、柳埠、西营等片区建设。做强“源味南山”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重点培育森林康养、生态研学、精品民宿等“旅游＋”、“康养＋”绿色新业态，推动生态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优化南部山区管委会运行机制，加强支持南部山区发展的政策保障。

## 第三十九章　激发县域经济发展活力

坚持因地制宜、产业支撑、城乡融合、强县富民，加快构建特色鲜明、优势互补、竞争力强的县域发展格局，全面提升县域综合实力。

### 第一节　增强县域产业竞争力

坚持突出特色、竞合发展，打通跨区县、跨区域产业供需对接和科技成果转化通道，做大做强县域特色产业集群，推动县域优势产业环节融入全市和济南都市圈产业链群。推动区县结对共促机制与“飞地经济”政策衔接，支持区县共享“飞地经济”财税收益和经济指标，通过考核激励引导区县间开展协同招商和产业转移。提升县域工业园区综合承载能力，一体化推进制造业“智改数转”、能源数智化和绿色低碳化综合改造，降低工业要素成本，提高园区专业化运营水平。

### 第二节　提升县域城镇化水平

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快县城补短板强弱项，提升潜力地区城镇化水平，提高产业支撑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因地制宜发展小城镇，实施小城镇创新提升行动，加快推进卫星镇、县域次中心镇、特色专业镇培育建设，推动平阴县孔村镇、商河县玉皇庙镇等省级试点镇进入全国先进行列。推进平阴县玫瑰特色小镇等规范健康发展，打造就地就近就业城镇化新载体和城乡融合发展新支点。

## 第四十章　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

坚持“先体检、后更新”，加强城市体检成果运用，合理划分城市更新类型和单元结构，加强城市更新制度创新和政策集成，探索建立

可持续的更新模式，促进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文脉赓续、品质提升。

### 第一节　优化提升居住空间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实施，积极推进城中村改造，多措并举对城中村进行拆除新建、拆整结合或整治提升，稳妥有序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坚持居住体验优先，持续推进既有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加快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更好满足市民美好宜居住房需要。推进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深入开展完整社区建设，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有机嵌入社区、公共服务项目延伸覆盖社区。

### 第二节　因地制宜改造产业空间

以“城市针灸”理念促进老街巷、老院落焕发新生，以市场化方式推动老旧厂房、老旧楼宇更新改造。加强工业遗产保护利用，植入新业态新功能，盘活利用闲置低效厂区、厂房、楼宇和设施。坚持内部功能重组与向外疏解转移双向发力，推动老城区劳动密集型制造业和制造环节、一般性装备制造基地等功能外迁，加快工业用地、仓储用地等二次开发，实现功能转换、业态升级。加快推进产业功能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与消费场景、商业场景有机融合，打造一批集生产空间、商业街区、生活社区和公共服务为一体的产业社区。

### 第三节　做优高品质公共空间

持续推进城市绿环绿廊绿楔绿道建设，打造一批济南特色“泉”系、“林”系、“山”系综合公园和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实现“推窗见绿、出门见景”，到2030年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5平方米。探索发展“公园＋”，推进有条件的公园兼容建设体育运动、健身休闲、自然教育等场地和设施，提升公园智慧化管理服务水平。加快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无障碍、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和母婴设施配备。加大停车资源供给，推进停车设施建设，缓解“停车难”问题。高效利用城市地下空间，提升城市地下管网建设管理水平。

### 第四节　精心打造文化空间

支持对公共空间实施“微更新”，在社区、商圈、公园、广场等植入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和休闲运动元素，打造一批公共文体休闲新空间、“打卡地”。推动城市公共空间建设更多融入泉城文化服务元素，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泉城书房建设运营，打造群众家门口的阅读空间。改造提升老商埠等传统商圈和商业步行街，传承历史文化基因，创新消费场景，推动文旅产业赋能城市更新。

## 第十一篇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深化城乡融合发展，健全推动乡村全面振兴长效机制，激发农村发展活力，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 第四十一章　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效益

牢固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加快推进农业产业体系升级，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

### 第一节　持续增强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到2030年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03.27万亩，“十五五”时期力争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00万亩。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工程，健全完善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巩固粮食增产减损示范区建设成果。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加强粮食储备、流通和应急保供能力建设，推进粮食产后全链条节约减损。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实施全谷物行动计划，积极挖掘油料作物潜力，因地制宜发展杂粮薯类，引导畜禽养殖行业健康发展，扎实做好动物防疫等工

作，持续提升“菜篮子”供给质量。完善农业防灾减灾长效机制，健全政策性保险、商业性保险等农业保险产品体系。深入开展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

第二节　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发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等高能级载体作用，不断优化“有粮、有菜、有果、有茶、有肉、有种、有花”产业结构。健全特色富民产业发展体系，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品质双提升行动，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名特优新等优质农产品，推动品种更新、现代种养、精深加工等全链条提质增效。实施特色产业提振工程，培育章丘大葱、平阴玫瑰、济阳果蔬、莱芜生姜、商河花卉等农业特色品牌，提升“泉水人家”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引领作用。推动机耕、烘干等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推广智慧农业技术装备创新应用。加快农业绿色低碳发展，推广秸秆饲料化、肥料化等高效利用模式。加快布局生物工程、功能农业、数字农业、碳汇农业等潜力方向，发展休闲农业、农村电商、农业会展等新业态。

第三节　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

建强各类种质资源库（圃），推动国家农作物品种展示评价中心建设，支持高校、科研机构联合企业成立技术研发中心，高标准打造小麦、玉米、奶牛等国家级科研平台，开展基因编辑等核心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持续巩固主要农作物种子、蔬菜种苗、畜禽良种等优势板块，推进现代种业创新发展。引育一批高能级种业企业，培育更多国家级种业领军企业、国家级畜禽核心育种场，鼓励支持制种企业整村、整镇推进育制种基地建设，初步建成黄河流域种子种苗交易集散地、种业研发创新地、种业龙头总部聚集地，打造北方种业之都。

第四节　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实施小农户能力提升工程，鼓励小农户通过联户经营、联耕联种等方式开展生产，提升家庭经营集约化水平。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增强家庭农场生产经营能力，支持农民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联合社，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增效。补齐现代农业服务体系短板，加快培育市场化、专业化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鼓励农业企业向现代农业服务商转型，“十五五”时期新打造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8家。

**第四十二章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全域统筹、综合施策，以片区建设为抓手，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推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同发展，实现农村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

第一节　打造泉韵乡居和美乡村片区

进一步提高乡村规划建设水平，优化县域规划布局，引导“小散弱”村庄逐步向中心村集聚发展。用好村庄规划“多村联编”模式，提高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效。统筹实施泉韵乡居建设，“十五五”时期每年打造10个市级以上泉韵乡居和美乡村片区。强化“经营乡村”、“运营前置”理念，完善市场化专业化片区管护运营机制。健全传统村落保护制度，强化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农业文化遗产、乡村特色风貌保护，保护好乡村历史文化与乡愁乡韵。开展乡村绿化美化行动和村庄清洁行动，基本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并形成长效机制，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推动农村地区5G和千兆光网全覆盖。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一体化建设、一体化养护，持续提升农民生活便利条件。

第二节　有序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在耕地总量不减少、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基本稳定的前提下，开展以县域为统筹单元、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合理布局农村建设用地，推动农业用地集中连片整治，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系统开展

林地、草地、湿地等农村生态恢复与保护，统筹推进乡村水系连通、河道综合治理等生态工程，全面修复农村自然生态本底。

第三节　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完善城乡公共服务协同推进机制，持续推动教育、医疗、养老托育、文化体育等公共资源向农村倾斜、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推动城乡公共服务普惠共享。巩固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成果，完善集团化办学机制，促进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健全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巩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成果，加强农村传染病防控和基层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完善农村急救转运体系。补齐农村养老托育服务短板，鼓励开展村级互助性养老服务和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健全乡村公共体育和文化设施。

第四节　维护乡村和谐稳定

坚持以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夯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政治责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加强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全范围实施村务公开阳光工程，完善党务、村务、财务“三公开”制度，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督管理。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有效治理婚丧嫁娶中的陋习等问题，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完善乡村防灾减灾救灾机制，健全乡村消防安全体系，实现乡村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本质提升。

**第四十三章　加快农民富裕富足进程**

持续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确保人力投入、物力配置、财力保障等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让农民过上更富裕美好的生活。

第一节　持续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

因地制宜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积极培育乡村富民主导产业，推进港九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等载体建设，加快打造一批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农村电商“领跑县”，推动农民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增强农村居民就业创业能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积极推广以工代赈，促进脱贫群众增收致富。

第二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巩固农村“三变”改革成果，激发农村经济发展活力，让农民更多分享改革红利。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有关政策，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允许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深化供销社改革。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做强林下经济，推动林果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健全公益性与市场化有机结合运行机制，打造资源高效配置的农村要素市场体系。

第三节　加快城乡要素双向合理流动

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确保乡村振兴投入力度不断增强。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体系，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住房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深入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健全人才招引下沉、人才培育提升、人才指导服务和人才支持保障机制，推动专业人才服务乡村。完善科技成果入乡转化政策体系，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推动技术要素规范有序向乡村流动。

## 第十二篇　推进发展方式全面绿色转型　加快建设美丽济南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

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加快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济南建设新格局。

## 第四十四章　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

以“绿色化、智能化、协同化”为核心，促进清洁能源高质量发展，加强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全面提升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

### 第一节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

开展新一代煤电转型升级行动，优化煤电装机结构和布局，全面完成存量煤电机组“三改联动”，先立后破实施华能黄台电厂退城进郊迁建等项目，夯实煤电支撑保障作用。加快坚强智能电网建设，论证实施“绿电入济”工程，实施 500 千伏黄台变电站等输变电及送出工程，优化 110 千伏变电站布局和网架结构，加快实施起步区、章丘区、济阳区、商河县等区域 110 千伏间隔扩建、增容改造工程，全面提升主网架安全稳定运行水平和县域电网承载能力。鼓励具备条件的产业园区及厂矿企业探索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虚拟电厂等新模式新业态。高水平建设起步区综合智慧能源试点，统筹区域内外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论证实施绿电跨区域直供，到 2030 年试点区域内绿电占比达到 50％以上。大力发展虚拟电厂，到 2030 年建成投运虚拟电厂 40 家以上。推进长清万德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有序实施新型储能项目，推广分布式储能开发利用。统筹构建立体化、多层次、全场景智慧充换电网络，实现重点区域全覆盖。

### 第二节　推动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

推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一体化开发，鼓励在工业园区、一般工商业建筑及居民住宅建设分布式光伏，因地制宜配建储能设施，支持在起步区、济阳区、商河县等区域开展地热能应用示范，鼓励工业燃煤燃气蒸汽锅炉开展生物质替代改造。推动“新能源＋算力”融合互促，加快新能源在交通、建筑、农业农村等领域的融合发展。依托济南都市圈氢能区域试点发展可再生能源制氢产业，推进氢能“制储输用”全链条布局，提升风光氢储协同发展水平。

### 第三节　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

强化电力设施及重要输电通道的全方位、智能化防护，完善跨部门协同保护机制。健全大面积停电风险防控与应急响应体系，提升极端情景下的快速恢复与应急保供能力。推动高压油气管道保护走廊划定，实现与城乡建设、交通运输、生态保护等规划的早期衔接与协调。推进天然气入济重点项目建设，推动政府储气设施应储尽储，加快储运设施与高压环线管网互联互通，保障天然气供需平稳。有序推进高压、次高压环网管道建设，打造全市“燃气一张网”。加强油品输运储备设施建设，优化油库和成品油管道建设布局，保障成品油稳定供应。大力拓展优质煤源，提高煤电企业中长期合同签约比例，健全以企业社会责任储备为主体、政府储备为补充的煤炭储备体系。

**专栏 14　能源领域重点建设项目**

电源。华能济南黄台 2×66 万千瓦热电联产迁建项目、华电章丘电厂煤电机组升参数改造项目、莱城电厂机组三改联动项目。

电网。黄台 500 千伏变电站工程、蟠龙 500 千伏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济南泺口 220 千伏变电站主变扩建项目、济南主变增容工程、先行—泺口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海棠（创新谷）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飞跃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敬贤（甸柳）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 第四十五章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全方位、全领域、全地域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系统构建绿色循环的经济体系、简约适度的生活风尚及智能协同的治理体系，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

### 第一节　推动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

以产业升级、交通低碳、城乡焕新、能源转型为重点，加快推动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有序推动钢铁、石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全流程节能降碳改造和绿色转型，推行清洁生产，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加快山东商河经济开发区省级零碳园区建设，培育更多零碳工厂、园区，助推工业整体有序达峰。构建绿色高效交通运输体系，优化运输结构，推广低碳交通运输工具，推动交通运输动力绿色低碳替代，建设低碳交通枢纽。推进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实施既有建筑和市政设施节能改造，探索构建绿色建造体系，加快推进绿色社区、低碳乡村建设。持续增强绿色能源供应保障能力，推动能源生产消费方式加快转型。推动热力系统绿色低碳转型，因地制宜开展地热资源利用和非化石能源供热。

第二节　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加快构建现代化循环型产业体系，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园区循环化发展、产业循环式组合，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工业、农林、社会源等领域的废弃物有效分类回收，以钢渣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建设钢城区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引导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企业规范发展，探索退役风电光伏设备和数据中心、通信基站等新型废弃物循环利用路径，加强建筑垃圾资源化循环利用。布局建设静脉产业园，培育壮大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鼓励跨区域、跨行业循环经济合作模式，实施一批区域性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项目。

第三节　推行绿色低碳生活新风尚

着力培育全社会绿色低碳的生态文化，健全制度引导与社会践行体系。广泛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持续扩大绿色产品与服务供给，积极探索绿色消费激励机制，严格落实政府绿色采购制度，通过消费券等方式有序推动绿色智能产品消费。推进碳普惠体系建设，依托市场化手段，支持引导建立个人碳账户线上平台，拓展碳积分在商业消费、公共服务等多元场景应用。

第四节　健全碳排放治理体系

强化碳排放双控制度建设，稳步实施地方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等制度，推行重点行业分级分类管理，确保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聚焦钢铁等重点行业，积极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创新发展碳配额质押、碳回购等碳金融服务。构建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健全重点领域碳排放统计监测体系和生态系统碳汇核算体系，开展碳汇本底调查和碳储量评估。建立碳足迹管理体系，完善重点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核算机制，开展产品碳标识认证，拓展碳标签在政府采购、国际贸易等场景的应用。打造“双碳”智慧治理体系，加快建设能源和碳排放数据库，开发碳预算、项目碳评价等智能管理场景，提升碳排放精细化、智能化治理水平。

**第四十六章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让泉城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生态更优美。

第一节　持续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深化水泥、焦化、铸造用生铁企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有序实施燃煤锅炉、燃油锅炉、工业炉窑淘汰与清洁能源替代，加强重点行业、重点园区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提升工业污染源深度治理水平。强化移动污染源管控，加快淘汰老旧柴油货车、老旧非道路移动机械，提升重点行业清洁运输比例。推进重点区域扬尘精细化管控，加强大型规模化养殖场氨排放管控。加强重污染天气区域应急联动。依法加强噪声重点排污单位监管，完善噪声投诉跟踪分析机制，促进区域声环境质量改善。

### 第二节　持续深入推进水污染防治

提升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水平，加强管网运行维护，消除管网覆盖盲区。持续深入开展工业园区水污染隐患排查整治。推进大金污水处理厂、腊山污水处理厂等改造升级和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连通。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持续开展化肥农药减施增效，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规范推动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开展全流域入河排污口动态排查、溯源整治和规范化建设。到 2030 年，美丽河湖建成率达到 65％左右。

### 第三节　持续深入推进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全面落实农用地分类管理制度，强化受污染农用地溯源整治，到 2030 年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强化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推进第二次土壤污染状况普查，建立重点管控清单，加快推动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整改及污染地块治理修复。开展地下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持续完善地下水环境监测网络，推进地下水污染调查评价。

### 第四节　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污染防治

全面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开展大宗工业固废回填试点，探索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资源化利用，推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稳步降低。持续推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五即”规范化建设，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试点。深化涉重金属企业重点管控。加强新污染物治理，持续开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统计调查，实施新污染物治理试点。

### 第五节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

持续完善生态环境监测和考核制度。全面落实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基本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要素、全联动、全周期管理。全面推进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和环境质量底线。强化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完善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提升应对气候变化特别是极端天气能力。建设智慧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深入开展生态环境领域大数据应用。健全生态安全防护体系。加强化工园区、尾矿库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实施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一河（园）一策一图”。提升核与辐射应急监测处置能力。

## 第四十七章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优化生态系统格局，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促进自然生态系统质量整体改善。

### 第一节　加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

深入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强化国土空间用途管控，严格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促进农业、生态、城镇三类空间正向优化，稳固保障高效农业空间，构建“一山一河、多廊多点”的生态格局，严格占补平衡管理，建设集约聚力、协同有序的城镇空间。深化“多规合一”改革，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机制，推进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落地实施。健全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持续优化管控单元和特殊功能区划分。严控闲置土地增量，深入开展低效用地再开发，探索集体、国有建设用地置换机制，切实提高空间开发整体效能。

### 第二节　保护修复自然生态系统

持续推进废弃矿区生态修复和采煤塌陷地综合治理，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强水土流失预防保护和综合治理，抓好水土流失源头防控，实施瀛汶河及徂徕山北部片区水土流失治理等水土保持工程，依法严格人为水土流失监管。推深做实“林长制”，加强防护林体系建设，加大公益林和天然林保护力度，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和能力建设，守牢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生态安全底线。推进现代化国有林场建设。实施国家重点保护和珍稀濒危野生动

植物保护及栖息地保护修复，强化日常监测、保护和利用。健全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扎实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强化古树名木管理，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平。建立健全以大寨山、柳埠等自然保护区为基础，以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开展自然教育，传播生态文化理念。

第三节　加强泉水资源保护利用

持续开展泉水保护行动，建立健全泉水保护与文化彰显体系，打造“一轴、一带、两核、十二片”的“城泉共生”总体格局。强化泉域保护区管控，在泉水涵养区开展人工增雨（雪）作业，开展重点渗漏带保护范围优化调整和监测评估工作，加强重点渗漏带保护和生态修复力度，确保正常降水年份趵突泉等重点泉群持续喷涌。推进名泉景观提升工程，统筹提升百脉泉、洪范池、袈裟泉、涌泉、白泉等泉群自然风貌。推进泉水优水优用、先观后用，持续推进泉水直饮工程建设。

第四节　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健全生态产品动态监测制度，开展生态产品信息普查，建立开放共享的生态产品信息云平台。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价机制，探索构建行政区域单元生态产品总值和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推进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应用。完善南部山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推动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与生态产品经营开发权益挂钩，有序推进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模式项目建设。

## 第十三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扎实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切实担负起新时代文化使命，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增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影响力，彰显天下泉城独特魅力。

### 第四十八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发挥文化养心志、育情操的作用，巩固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进一步形成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提高人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

第一节　加强新时代思想道德建设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持续健全学习传播实践阵地体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阵地建设管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大力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宣传教育，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发挥党校（行政学院）、党史研究院、社科联、社科院等思想理论工作平台作用，创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深化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深入实施党的创新理论传播工程，面向基层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通俗化宣传宣讲活动。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深化双拥共建，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深入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保护和运用好红色资源。优化英模人物宣传学习机制，推动全社会崇尚英雄、缅怀先烈、争做先锋。

第二节　创新拓展精神文明创建

提升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水平，以全域创建、全员创建、智慧创建、常态创建为抓手，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向建设城市文明转变。顺应经济结构、社会组织、就业方式深刻变动，推动文明单位创建向新经济组织、新社

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延伸覆盖。加强全国文明村镇常态化培育管理，创新拓展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载体形式，开展“家风润万家”活动，深化乡村文明之星、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宣传选树，持续提升泉城发布厅等平台影响力。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推动城乡精神文明融合发展。

第三节　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加强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升主流舆论引导能力。持续打造新黄河、爱济南、天下泉城、叮咚 FM 等新媒体平台。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健全重大政策例行吹风会机制，提升新闻发布工作质效。改进完善经济民生、热点事件、突发事件、重大事件信息公开发布机制，精准有效回应社会关切和人民期盼。实施网络文明提升行动，健全网上正能量传播体系，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共建网上美好精神家园。

**第四十九章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坚持文化建设着眼于人、落脚于人，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增强市民群众文化获得感、幸福感，促进精神生活共同富裕。

第一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优化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完善提升区级公共文化设施，推进泉城书房、文化书院等新型文化空间建设，加快构建“15 分钟公共文化服务圈”。优化升级公共文化云平台，持续推进公共文化场馆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开发 VR 展览、AR 导读、虚拟互动等数字服务。推进“6632”公共体育设施配建布局，打造“小而美”的社区公共体育空间，加快“南山北水内环十字轴”特色步道体系建设。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探索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深化公共文化资源开放共享，完善文化场馆节假日延时服务机制。实施智慧广电乡村工程，加强新型广电网络建设，提升超高清内容制播能力。

第二节　丰富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实施泉城文艺精品创作计划，健全文艺创作孵化生产传播机制，努力推出更多“济南原创”精品。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创作一批体现时代特征的诗歌、散文、小说、音乐、小戏小剧、短视频、微短剧等。加强宣传文化、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人才引育，持续实施文化艺术优秀人才百人行动，培育高水平文化人才队伍。高水平打造泉城交响乐团、“天下泉城”合唱团，持续开展文化进万家、公益演出走基层、一村一年一场戏等多层次群众文化活动，高质量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深化文艺院团内部改革，完善文艺院团建设发展机制。加大阅读产品和服务供给，组织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周、青春阅读季等主题活动，扎实推进“书香济南”建设。

第三节　保护传承历史文脉

积极参与“考古中国”重大项目课题研究，高标准建设黄河国家文化公园（济南段）、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济南段）、城子崖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大辛庄考古遗址公园，加强焦家遗址、大明湖西南遗址保护和活化利用。开展文化遗产资源普查调查，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督察，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有效保护和活态传承。强化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推进文物信息高清数据采集管理和展示利用。加强非遗系统性保护，持续实施“十百千万”非遗保护工程，创新打造非遗展示空间，探索建设非遗聚集园区（街区），发展非遗概念店、微短剧创作、数字化体验空间等。提升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戏剧、曲艺、杂技展演水平，塑强“诗城词都”、“曲山艺海”品牌，高标准建设“非遗名城”。

**第五十章　加快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以文化和科技融合协同为驱动，优化文化

产业结构，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壮大文化产业规模，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文化动能。

### 第一节　优化文化产业空间布局

加强全市文化产业规划统筹，中心城区聚焦数字文化产业，培育壮大文化新业态规模能级；近郊区承接中心城区产业外溢，重点发展文化制造与文旅融合项目；远郊区县发挥生态资源优势，精准开发特色旅游线路、研学基地及文化潮玩基地。加快布局黄河全媒体文化产业园等平台载体，完善公共技术平台、创新创业孵化器等配套服务，提升产业集聚能力和创新服务水平。

**专栏15　文化产业重大平台载体**

山东手造展示体验交易中心、黄河全媒体文化产业园、历山视听谷、优秀传统文化人工智能融合创新平台、济南国际创新设计产业园、舜博创意产业园、英雄山文化市场旅游休闲街区、高新区数字文化产业基地、1922电竞新媒体产业园、579百工集文化产业园、砺诚文化创意产业园、宏济堂中医药文化产业园、西城软件园、清影基地、鹊山生态文化区、佩觿文创梦工厂、商河印刷包装产业园。

### 第二节　深化文化科技融合

以科技创新带动文化创新，促进文化产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集群化发展。推动文化装备生产制造企业转型升级，引进VR/AR硬件、智能可穿戴设备、电子竞技软硬件等高端文化装备制造企业。促进文化产业与生成式人工智能、新型显示等融合发展，持续壮大出版、创意设计、数字影音等集群规模，发展广播电视集成播控、互联网信息服务、动漫游戏数字内容服务等文化新业态。鼓励文化企事业单位开展文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专栏16　文化产业数字化重点领域**

新闻出版。发挥济南出版产业集群带动作用，加快图书、期刊、印刷发行等传统业态升级改造，打造数字技术赋能新闻出版链条新生态。

创意设计。推动数字创意和先进制造业、建筑业、旅游、体育等深度融合，提升创意设计产业集群发展质效，加大工业设计创新中心培育力度，推进济南天桥工业设计软件创新产业园等园区建设。

广告服务。引导广告企业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提升广告投放效果，发展“数字人＋元宇宙”广告新模式，推动广告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

影视和网络视听。积极开展超高清节目创作生产、频道建设、传输服务，支持微短剧等网络视听企业集聚发展。

动漫游戏电竞。依托国家动漫游戏产业基地，构建动漫游戏研发、制作、发行和衍生品生产销售全产业链，积极引进电竞头部企业，发展电竞赛事、直播、培训业务。

### 第三节　构建文化产业良好生态

实施更加积极的文化经济政策，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深入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引进优质文化项目，吸引大型文化企业区域总部、文化组织分支机构入驻。深入推进文化领域国资国企改革，做优做强报业、广电、出版、演艺等板块。推进文化产业科技创新，加大创意经济领域人才支持力度，推动文化应用场景融合创新，鼓励文化企业参与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建设。完善文化产权交易、版权确权维权服务体系，加快构建统一开放、高效规范、竞争有序的文化市场，促进文化资源高效流通，企业协同创新、资源共享。完善文化产品和服务内容审核机制，引导规范网络视听、网络文学、网络游戏等健康发展，深化电视“套娃”收费和操作复杂治理。

## 第五十一章　打造泉城特色文旅名片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激发文商旅教体养融合潜力，激活全域旅游发展新动能，努力把旅游业培育成为战略性支柱产业和具有显著时代特征的民生产业、幸福产业，打造泉水旅游目的地、高品质旅游优选地。

### 第一节　丰富优质文旅产品供给

加强全市文旅资源挖掘整合，打造融合自然风光、历史文化、城市乡村的泉城特色文旅产品。推动优质文化资源向爆款内容产品转化、景点向高人气打卡地标升级、景区向流量聚合平台进阶，系统谋划培育具有泉城

特色的文旅流量IP，做优“一年四季·泉在济南”、“这一站，济南”等品牌活动。推进景区“提质焕新”行动，打造一批高标准、高品质旅游景区，推进雪野旅游度假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积极创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争创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推进旅游住宿业高质量发展，壮大星级饭店规模，塑强“泉城人家”旅游民宿品牌。丰富精品入境游线路和适合国际传播的文创产品，推动入境旅游高质量发展。力争到2030年，年接待游客超1.7亿人次。

**专栏17　泉城特色文旅产品**

泉水体验游。充分发挥天下第一泉景区引领作用，构建以泉水文化为主题，串联趵突泉、黑虎泉、珍珠泉、五龙潭等主要节点的特色魅力泉道空间。扩大“涌动泉城·游泉打卡”等活动影响力和覆盖面，提升“一湖一环”游览体验，打造独具特色的寻泉、品泉主题线路，增强游泉互动性、体验性、趣味性。

自然风貌游。依托历城区、莱芜区、南部山区、黄河生态廊道等资源，开发山地徒步、森林露营等户外项目，打造“南山氧吧”生态康养带；联动沿黄城市开展生态旅游合作，开发黄河文化展示、湿地观光、滨水骑行等场景。完善千佛山、佛慧山等山体公园的游憩功能，打造市民近便可达的“城市绿肺”。

历史文化游。以“名士文化＋古建遗存＋工业记忆”为核心，依托明府城、老商埠、齐长城、章丘明水古城、山东手造展示体验交易中心等文化载体，深度融入非遗、开埠文化等元素，打造非遗IP活态传承基地，将“二安”文化等活化为可感知、可交互的沉浸式体验项目，开发“二安诗词之旅”、“近代工业寻踪”等主题线路。

田园风光游。在长清、章丘、济阳、钢城、平阴、商河、南部山区等区县（功能区），培育一批以农耕体验、果蔬采摘、乡村美食、民俗文化为特色的乡村旅游重点村镇和集聚区。持续举办平阴玫瑰节、章丘大葱节、商河鼓子秧歌节等特色农事民俗活动，提升乡村旅游的吸引力和参与度。

## 第二节　推动文商旅教体养融合发展

推进“文旅＋百业”、“百业＋文旅”，开发创意融合产品，发展教育研学、康养旅居等融合场景。深化济南城市文化IP打造，推出特色文旅活动和沉浸式消费场景。深化国家促进体育消费和赛事经济试点城市建设，重点培育济南冬季畅游泉水国际公开赛、网球国际公开赛、国际马术公开赛等赛事IP，扩大泉城马拉松、市运动会等自主品牌赛事影响力，因地制宜开展“村超”、“村拔”、“村BA”等多类型的乡村体育赛事，以“赛事＋”融合科技体验、文化展示、特色餐饮等多元场景，推出互动娱乐、非遗市集、街区夜市等赛事“第二现场”，做大做强赛事经济。鼓励开辟“艺术＋商超”等演艺新空间，引导景区开发文化展演、艺术展览、体育赛事等功能空间。推动“文旅＋邮政服务”深度融合发展，优化升级文旅主题邮局。迭代创新红色旅游、工业旅游、影视旅游等业态，推广“跟着演出去旅行”、“跟着赛事去旅行”、“跟着影视去旅行”、“跟着名著去旅行”等特色旅游模式。

**专栏18　文旅重点建设项目**

泉·城文化创意街区、济南章丘埠村4A级景区综合提升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大五峰文旅康养乡村振兴融合项目、雪野旅游区养生休闲度假特色小镇、马鞍山清宁康养森林特色小镇、钢城区农文旅产业融合康养建设项目、郎茂山公园改造提升项目。

## 第三节　持续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加强旅游交通设施建设，强化机场、车站等交通枢纽和交通干线与主要旅游景区、重点乡村旅游点的衔接，完善重要景区景点间微循环公共交通服务。坚持景区管理可视化、资源管理智慧化、经营管理智能化，完善景区智能停车、智能讲解、电子导览等智慧导服系统，建设全市统一的智慧旅游服务平台，提升旅游智能化服务水平。加强旅游服务中心、停车场、充电桩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无障碍设施、母婴设施等改造提升。建立健全综合协调、投诉快速反应、执法信息共享等监管机制，畅通线上线下投诉渠道，实现快速响应、高效处置，提升游客满意度与获得感。

# 第五十二章　增强城市文化传播力影响力

深入挖掘泉城深厚历史文化底蕴，展现济南文化脉络、讲好济南故事、传播济南声音，

鼓励更多文化企业和优秀文化产品走向世界，全面提升济南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

### 第一节　挖掘泉城文化丰富内涵

加强对泉水文化、黄河文化、龙山文化、名士文化、大舜文化、红色文化等泉城特色文化的研究阐释，推出一批高水平研究成果、文学读物、文艺作品。深化以泉水文化为核心的特色文化生态谱系，全面提升七十二名泉景观风貌，加快推进“济南泉·城文化景观”申遗。高水平办好济南国际泉水节，搭建面向世界的泉水文化交流平台，提升泉水宴、泉水民居、泉水浴场、泉水演艺等项目品质，建设济南茶文化主题街区，持续放大泉水文化价值，塑强泉城济南品牌形象。

### 第二节　构建文化多元传播体系

突出“天下泉城·中国济南”城市品牌，加强文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运用多元手段提升济南文化传播的感染力和覆盖面。实施“泉城推介官”计划，开展“走读山东·感知济南”等系列活动，鼓励网络达人、市民游客通过二次创作分享济南文化。深化与中央媒体、重点地方媒体和头部商业平台合作，在更高层次讲好泉城故事、发出济南强音。办好济南国际双年展、中国国际儿童电影展等重大文化活动，积极申办国内外知名节会和赛事。加强济南国际传播中心和海外国际传播中心建设，布局海外社交平台，持续开展国际知名学者、国际青少年访学研学活动。扩大“东亚文化之都”效应，拓展济南文旅海外交流驿站，打造“Spring Jinan”国际文旅交流品牌。建强国家文化出口基地、文化“出海”公共服务平台，扩大文创产品、数字文化产品等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出海。

## 第十四篇　健全人口支持和服务体系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准确把握人口发展趋势，积极回应人口发展需求，更加注重引导和激励，着力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

### 第五十三章　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坚持生育友好政策导向，推动生育支持措施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各环节，切实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努力保持适度生育水平和合理人口规模。

### 第一节　加大生育支持力度

加大对婴幼儿家庭支持力度，落实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对低保、特困、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的生育妇女加发补贴，探索完善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生育保险制度，推动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纳入生育保险，做好未就业人员生育医疗费用待遇保障。持续推行生育津贴“免申即享”，加强分娩镇痛和辅助生殖技术医疗费用保障。提升生育力保护、产前检查、住院分娩、产后康复等医疗保健服务水平，增强危重孕产妇、新生儿救治及儿科服务能力。全面开展早孕关爱行动，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推进婚前保健、孕前保健与结婚登记一站式服务，规范产前筛查、产前诊断和新生儿疾病筛查。

### 第二节　完善育幼服务体系

加快构建以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以社区嵌入式托育、托幼一体化、用人单位办托和社会力量办托为网络的普惠育幼服务体系，支持隔代照料、家庭互助、家政企业扩大育儿服务等照护模式，持续擦亮“泉心托”城市托育品牌。增加公办托位供给，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2至3岁幼儿。深化“医育融合”机制，推动医疗卫生机构支持托育服务发展。积极争取国家托育服务补助示范试点，研究逐步将重点人群托育服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持续开展“儿科服务年”活动，推进生育友好医院、儿童友好医院建设，全力保障母婴安全。开展托育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加大托育服务机构资金补助，提升从业人员服务能力，加强托育机构综合监管，守住托

育服务安全底线。

第三节　构建生育友好环境

积极构建新型婚育文化，大力提倡适龄婚育、优生优育，倡导夫妻共担育儿责任、尊重生育的社会价值。完善生育休假制度，保障法定生育假期落实到位，鼓励用人单位对3岁以下婴幼儿父母职工实行弹性工作制。支持符合条件的多子女家庭子女同校就读，鼓励住房保障和购房政策向多子女家庭倾斜。落实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强化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完善人口监测体系和预测预警机制。

**第五十四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快构建幼有优育、学有优教的高质量教育体系，持续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市民。

第一节　深入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

建立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育人体系，促进思政学校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有效融合，深化思政课改革与“大思政课”品牌建设，发挥好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作用。深化素质教育，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美育浸润行动、劳动习惯养成计划，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推进教体卫融合，巩固深化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高水平综合改革试点区建设和人才贯通培养工作，提高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降低新发近视率。强化语教融合，提升学生文化素质。推进健康学校建设，提升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水平，高标准做好校园餐服务。规范中小学研学实践。加强课程实施和教材使用监测，规范教辅材料和课外读物管理。

第二节　构建优质均衡的基础教育体系

开展基础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扩大迎峰学段和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教育资源供给，加强教育资源跨学段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统筹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落实免费学前教育政策，到2030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超过99.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75%。深化城乡学校共同体和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创新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有序推进小班化教学。落实县域普通高中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加快实施一批新建、改扩建高中建设工程，扩大公办优质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加强特色高中和学科基地建设。深化中考综合改革。办好专门教育和特殊教育，推进孤独症儿童学校建设，到2030年省级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达标学校达到12所。巩固拓展“双减”成果，持续开展“监管护苗”等校外培训专项治理行动，拓展提升课后服务质量。全面加强中小学科学教育、人工智能教育，培养拔尖创新后备人才。

第三节　打造特色鲜明的职业教育体系

建立健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快推动职业教育、技工教育高质量特色发展，加强国家、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争创全国优质技工院校和技工教育优质专业。推动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联动改革，优化职业学校对口贯通培养体系，落实高中阶段学校同批次招生，推进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互转。加强实训基地建设，构建以山东（济南）智能仿真实习实训基地为龙头的“1＋N”产业实训基地布局。鼓励社会力量申办高职院校、技工院校，积极推动市属高校升本工作，全力支持具备条件的升格为本科层次院校。

第四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以教育家精神引领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实施师德师风建设行动，开展师德师风全员培训考核，健全闭环监管机制。构建“五阶递进”培养体系，推动中小学教师系统化、进阶式发展，形成名师名校长持续涌现、梯次衔接的良好态势。实施职业学校教师

素质提升计划，提高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占比。优化中小学教师队伍资源配备，探索实施“泉城银龄讲学”计划，深化“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加强教师聘后管理。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任务负担，营造尊师重教社会氛围。

第五节　推进教育治理能力现代化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促进教育数字化转型和融合创新，实施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行动。加强学习型城市建设，完善终身教育体系，统筹加强社区教育，构建覆盖城乡、服务全民的终身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建设运行顺畅、覆盖城乡的四级社区教育办学网络，提升社区教育服务能力，构建城乡一体的办学服务格局。建立健全老年教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扩大老年教育办学规模和覆盖面，鼓励社会多元主体举办或参与老年教育。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深化教育国际交流合作，推动“班·墨学院”等“职教出海”行动，打造“留学济南”品牌。

**第五十五章　深化健康济南建设**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基本医疗服务均质化和优质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区域均衡化，提高人均预期寿命和人民健康水平。

第一节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建强省级区域公共卫生中心，探索建设市域疾控联合体，积极争创省级区域公共卫生实验室，强化公共卫生重点专科建设，深化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推广“分布检查、集中诊断、分级治疗”服务模式，健全双向转诊制度体系。发展互联网医疗服务，推广“人工智能＋医疗健康”，加快推进检查检验结果互认，推进远程医疗向乡村延伸。加快县域医共体处方审核中心建设，完善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药品联动管理机制。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以公益性为导向深化公立医院编制、薪酬制度、综合监管改革，健全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引导和规范民营医院发展。

第二节　提升医疗综合服务保障能力

实施医疗卫生提质融合行动，推动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济南医院高效运行，支持齐鲁医院争创国家医学中心，推进济南国际医学中心具备条件的医疗机构开展先进诊疗技术应用，积极创建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强化优质医疗资源供给。推动医疗资源均衡配置，优化三级医院区域布局，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改善基层护理、康复设施条件，全面推进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提升街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水平。加强临床专科能力建设，创新专病诊疗模式，力争新增国家临床重点专科1个以上、省临床重点专科3个以上，推动疾病谱主要疾病和重大疾病的临床专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加强重大疾病、关键技术和前沿技术攻关，争取更多心脑血管、癌症、呼吸和代谢性疾病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落户。强化卫生健康高层次人才、紧缺人才和基层医防管交叉复合型人才引育，扩大儿科、精神科、心血管科、全科等短缺医师规模，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提升医疗应急、急诊急救、血液保障能力，新建省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1—2家、市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2—3家。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重点职业病防治，增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加强重点人群生活方式指导和日常健康管理，完善“防筛治康管”一体化健康服务模式。实施合理膳食行动与国民营养计划，持续开展健康体重管理行动，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

第三节　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和筹资机制，探索居民医保个人缴费动态调整，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缴费政策。推进基本医保、大病保险、

医疗救助、商业健康保险等协同发展，形成层次分明、衔接紧密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严格落实参保激励惩戒机制，通过优化政策体系、强化财政补助等举措提升群众参保积极性。优化药品集采、医保支付和结余资金使用政策，扩大药品和医用耗材集采改革成效，推进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采，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持续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体系。推进医保结算清算改革，落实异地就医结算，提升医保基金拨付效率。健全日常巡查、专项检查等检查制度，强化重点领域整治，扩大药品追溯信息采集覆盖范围，完善医保基金管理体系。

### 第四节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加强公立中医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做强做优市、县级中医医院特色专科，深入推进县级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行动，加快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馆、中医阁内涵式发展，推广中医“五个全科化”和“四有”中西医结合医疗等服务模式，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保障能力。加快推进中药材标准化生态种植，推动中药生产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强“中医药＋”产品和服务开发创新，构建中医生活化新生态，支持中医药产业集群化发展。建强用好各类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阵地，增强“扁鹊故里”中医药文化品牌影响力、辐射力。

### 第五节　加快建设体育强市

广泛开展各级各类群众性体育赛事，持续打造“泉在济南　全城热练”全民健身系列活动品牌，组织冠军运动员进社区、进校园、进工厂，激发全民运动热情。织密市县镇村四级设施网络，发挥好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作用，提升基层体育设施和体育服务水平。加强市区（县）两级新型体校和足球青训中心建设，健全青少年赛事体系。高标准推进山东省足球青训中心建设，推动职业俱乐部健康发展，积极争创全国足球发展重点城市。健全体育社会组织体系，提升体育社会组织运行效能。建设体育医院，推广“运动处方”，提升体卫融合工作水平。

**专栏 19　教育、医疗、体育领域重点项目**

教育领域重点项目。莱芜区雅鹿山中学项目、章丘四中绣源河校区南校项目、高新区汉峪片区高中项目、历城区莲花山片区高中项目、济南七中扩建项目、长清区岳渎高中建设项目、济北中学改扩建项目、山东（济南）智能仿真实习实训基地项目、济南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项目、济南交通职业学院（筹）建设项目、济南航空职业学院（筹）建设项目、山东职业学院雪野湖校区项目。

医疗领域重点项目。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技术创新与临床转化平台项目、济南市儿童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项目、起步区综合医疗中心项目。

体育领域重点项目。黄河体育中心、山东省足球青训中心、山东棋院、槐苑文化体育公园、高新区全民健身中心、长清国际滑翔中心、济南国际医学中心体育公园、“天穹之境”极限运动休闲体育公园、济南市高水平体育运动训练基地。

## 第五十六章　建设老年友好型城市

立足人口老龄化发展实际与老年群体多元需求，健全覆盖养老服务、健康保障、权益维护等领域政策体系，统筹发展综合为老服务，增强老年群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第一节　持续优化养老服务供给

完善区县、街镇、社区（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健全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到 2030 年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功能完备、实现服务全覆盖。推进家庭适老化改造，扩大家庭养老床位服务覆盖面。发展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推行“社区＋物业＋养老服务”，增强专业照护、日间照料、康复护理等能力，打造一批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推进医养结合城乡统筹发展，提升医养结合服务的普惠性与可及性，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医养结合机构开展居家社区延伸服务，支持养老机构、二级以下医疗机构转型为医养结合机构，推动以街道为单位连锁化运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加强高龄独居老人和空巢老人关爱服务，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扩大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加快补齐农村

养老服务短板，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养老服务，引导推进城市养老服务机构运营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推进街镇敬老院等养老机构转型升级，鼓励开展村级互助性养老服务，支持老年人及其家庭成员与其亲友、邻里等社会成员之间开展互助。规范发展助老食堂，打造可持续的老年助餐服务体系。

### 第二节　健全老年友好政策支撑体系

完善落实老年人社会优待政策和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高龄津贴等福利制度，探索建立维护老年人权益工作机制，开展“法律服务助老护老”行动，依法严厉打击涉老诈骗、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健全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体系，巩固职工和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全覆盖成果，完善长期护理保险筹资与待遇政策体系。完善护理队伍培养机制，深化长期照护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深入开展新时代“银龄行动”，鼓励老年人以志愿服务形式积极参与基层民主监督、移风易俗、纠纷调解等活动。稳妥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深入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持续实施孝亲敬老文化传承和创新工程。健全养老服务标准和评价体系，完善养老机构登记备案管理，加强养老机构收费监管。

### 第三节　积极发展银发经济

健全养老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政策机制，深化公办养老机构运营改革，支持通过公建民营等方式提升养老服务机构质量水平，鼓励社会力量新建或改扩建养老服务设施，到 2030 年省级专业化、连锁化、品牌化运营的养老服务机构数量达到 10 家。实施银发人力资源开发助力行动，支持用人单位依规返聘退休专业技术人员，进一步发挥离退休教师、医生、科技工作者等专业技术人员作用。加强老年用品研发和推广，创新智慧养老服务场景。推进养老服务与物业、家政、医疗、文化、旅游、体育、教育等行业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发展康养旅居等新业态。做大银发经济产业规模，积极培育银发经济产业园、康养特色产业集群和康养旅游集聚区。

## 第十五篇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稳步推进共同富裕

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持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 第五十七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坚持把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先目标，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强化择业和用人观念引导，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打造全国北方区域性就业集聚高地和黄河流域创新创业区域高地。

### 第一节　多措并举推动就业扩容提质

坚持经济发展与就业协调联动，推动各项政策与就业政策协同发力，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聚焦优势产业、现代服务业、消费新热点等领域，深入挖掘就业潜力，积极培育新职业新岗位。大力支持社区微就业、返乡创业等家门口就业形态，推动灵活就业健康发展，多渠道扩大优质就业岗位供给。发挥国有企业就业引领作用和民营经济就业主体作用，综合施策引导各类经营主体更好稳岗扩岗。综合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发展对就业的影响，加强就业失业监测预警。

**专栏 20　促进就业重点方向**

分领域挖潜就业岗位。（1）发展新质生产力带动就业增长：推动电子信息、汽车、现代医药等产业链发展壮大，拓展人工智能、低空经济、航空航天等就业新空间，创造更多就业岗位。（2）挖掘现代服务业就业吸纳潜力：大力发展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科技信息等生产性服务业，积极培育家政服务、养老服务、医疗康养等生活性服务业，扩大就业承载空间。（3）推动消费新热点转化为就业新渠道：培育壮大新消费业态，布局建设便民生活圈、商品集散中心、农产品批发市场，打造夜生活等消费场景，带动商贸领域就业。

拓宽家门口就业空间。推动一般性制造业向县域梯度转移，培育壮大县域富民产业，依托交通、水利、城市更新等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吸纳更多群众就地就近就业。

支持灵活就业健康发展。推动网络销售、移动出行、线上教育培训、互联网医疗等行业规范发展，鼓励劳动者创办小规模经济实体，发展各类特色小店。

第二节　强化重点群体就业支持

高标准建设大学生就业创业赋能中心，常态化组织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活动，举办“选择济南　共赢未来”系列招聘活动，实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就业攻坚行动。健全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体系，探索完善退役军人就业服务模式，引导和支持退役军人创业就业。优化升级零工市场体系，广泛举办“春风行动”等招聘活动。强化农民工服务保障，促进农民工更好融入城市生活。聚焦残疾、较长时间失业等困难人员就业需求，精准实施就业援助，统筹用好城乡公益性岗位，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第三节　提升就业公共服务质效

推动公共就业服务下沉基层，布局建设区域性就业服务综合载体，深入实施“社区微业”，深化“15 分钟就业服务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融合试点建设，塑强“泉就业”服务品牌。开展对接企业用工、重点群体、培训机构、市场资源精准服务，实施“人工智能＋就业”，优化升级海右人才就业数智化平台，提升人力资源供需匹配度。深入实施“技耀泉城”大培训工程，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重点打造“1＋3＋N”公共实训基地体系，围绕先进制造、康养托育、新职业等市场紧缺领域开展订单式、项目制技能培训。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技工教育集团化办学，鼓励企业建设职业技能培训基地，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开展特级技师、首席技师评聘，打造一批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技术）大师工作室。

第四节　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

全面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健全治理欠薪长效机制，推动企业依法保障劳动者享有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等合法权益，切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重点打造广覆盖、集成式的“护薪工作站”和“劳动者维权工作站”，提供“一站式”咨询调解服务。依法依规对欠薪失信企业实施惩戒，有效治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求职陷阱等乱象。强化灵活就业人员、大龄超龄劳动者基本权益保障，明确平台企业在社保缴纳、劳动保护等方面的责任。

## 第五十八章　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推动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

第一节　优化收入分配格局

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动态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稳步增加居民劳动收入。完善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薪酬管理制度。加大对企业工资收入分配的指导力度，健全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鼓励和引导企业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推动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合法合规流转，鼓励金融机构丰富居民可投资的金融产品，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完善知识价值导向分配机制，增加知识、技术和数据等要素收入。推行员工持股计划，鼓励企业用好股权激励、股权分红等中长期激励措施。加强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逐步缩小城乡、行业、人群

收入差距。培育和规范发展慈善组织，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慈善捐赠和社会救助工作，强化慈善与政府救助衔接，更好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

第二节　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

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提高重点人群收入水平，通过规模化种植、农产品加工等方式增加农民收益，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推动技术工人薪酬与同层级管理人员衔接，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分配比例，支持中小微企业主与个体工商户发展。坚持开发式帮扶，提高低收入群体内生发展能力。发挥收入分配秩序和财富积累机制的导向性和约束性作用，支持勤劳致富、创新致富、合法致富，鼓励先富带后富促共富。

**第五十九章　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积极回应社会发展需要，加快织密扎牢社会保障安全网，推动社会保障体系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充分、更加可靠、更加公平的社会保障。

第一节　健全社会保险体系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福暖万家”工程，以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等群体为重点，推进高质量全民参保。加快构建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推动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推行个人养老金制度。落实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推动失业、工伤保险扩面，健全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实行失业保险金与最低工资标准挂钩机制。健全社会保险精算制度，继续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完善社保基金长效筹集、统筹调剂、保值增值和安全监管机制。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持续推进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建设，扩大“社保数字员工”应用场景，提升社保经办服务数字化水平。加强社区便民服务网点建设，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持续擦亮“便捷社保”服务品牌。

第二节　加大社会救助力度

坚持精准兜底、温情服务，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应保尽保、按标施保。健全低收入人口常态化救助帮扶体系，加强基本生活救助与就业救助、产业帮扶等政策有效衔接。建立低保标准与当地人均消费支出挂钩机制，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充分发挥救急难、稳预期作用。加强低保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救助。强化低收入人群动态监测预警，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生活困难群众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加大政府购买社会救助类服务力度，发展“物质＋服务”综合救助模式，拓展生活照料、医疗康复、社会融入等专项服务供给，满足困难群众多层次、差异化救助需求。

第三节　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公益事业

抓好社会福利院建设，完善居住、教育、医疗等配套设施，提高孤困儿童关爱和福利保障水平，推进多元化类家庭养育。深化殡葬改革，加强公墓规划建设管理，强化公益性基本殡葬服务保障。搭建政府引导、企业参与、社会多方合作协同的公益活动平台，培育发展社区慈善基金和慈善信托，丰富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慈善事业渠道，加大公益表彰、典型事迹宣传力度，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慈善公益事业良好氛围。

第四节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推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价标准，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向农村覆盖、向经济相对薄弱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健全与常住人口相匹配的公共资源配置机制，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持续办好民生实事。加强县域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统筹，完善投入保障长效机制。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完善社会力量办

社会事业政策制度，推动形成公共服务多元化供给机制。

## 第六十章　加大重点群体关爱力度

坚持男女平等、儿童优先，保障机会平等，维护妇女、未成年人、青年、退役军人、残疾人等群体发展权益，推动全体社会成员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

### 第一节　保障妇女合法权益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将性别平等理念融入法规政策制定、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治理各环节。健全女性人才培养选拔机制，保障平等就业权利。完善妇女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持续推进“两癌”筛查。健全反家庭暴力多部门联动机制，落实强制报告、人身安全保护令等制度，为受害妇女提供心理疏导、法律援助和临时庇护。帮扶低收入、留守等困境妇女，保障妇女平等享有发展成果。

### 第二节　强化未成年人关爱保护

践行“一米高度看城市”，将儿童友好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全过程。优化普惠托育与母婴设施供给，强化家庭监护监督，构建城乡家庭教育指导体系，通过家长学校等提升科学育儿能力。实施儿童健康促进行动，推进近视、超重肥胖、孤独症等早筛早干预，加强儿童免疫规划与健康管理。深化困境儿童分类帮扶，完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重点困境儿童保障政策，持续强化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关爱服务，提升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与福利机构服务效能。强化儿童伤害防护，健全学生欺凌防控机制，防控溺水、交通伤害等风险，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与法治教育。深入实施引航计划，加大重点未成年人群体关心关爱力度。

### 第三节　促进青年全面发展

持续强化青年理论武装，引导广大青年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践行“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青年要求。纵深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促进青年与城市共生共荣、双向赋能。做优济南市大学生开学毕业“双典礼”品牌，深化“百万大学生进社区”、“青鸟助飞”实习实践、“百校优才泉城行”等引才聚才项目。实施青年优居计划，创新打造“青年驿站”，推动“优徕青年社区”提质扩面。升级实施“村村都有好青年”选育计划，赋能基层青年创新创业、成长成才。对接青年婚恋交友核心诉求，开展单身青年社交活动。打造青少年权益维护社会支持体系，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与自护能力，加强心理健康服务，切实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深化新时代青年统战工作，拓展青年对外交流交往渠道。丰富青年志愿者行动内涵，拓宽青少年实践载体。

### 第四节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深化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改革，完善组织管理、工作运行和政策制度体系，大力实施“泉心戎耀”工程。优化退役军人安置岗位结构，稳固安置质量，促进退役军人高质量稳定就业。加强军休机构规范化建设，提升军休保障效能。构建立体化、全域化军供保障网络，建成布局合理、平战结合、保障有力的优抚医疗康养体系，提升市荣军优抚医院服务能力。完善普惠与优待叠加、待遇与贡献匹配的抚恤优待体系，动态调整、有效落实抚恤优待政策。持续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运行提质增效，加强常态化联系和服务，提高退役军人服务管理规范化、信息化、便利化水平。加强英烈缅怀纪念，完善褒扬纪念设施，持续讲好英烈故事，树立全社会珍爱英雄、尊崇英烈的良好风尚。

### 第五节　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体系

坚持“平等、融合、共享”价值导向，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提升“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建设运营水平，健全康复医疗、康复训练、辅助器具适配等多元化康复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平等充分参与社会生

活。完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加强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提高残疾人受教育水平，落实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子女教育资助政策。完善残疾人就业创业支持政策，开展残疾人康复、培训、就业靶向帮扶，为残疾人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加强精神卫生福利机构保障能力。推进科技助残工作。发挥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设施作用，丰富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健全完善志愿助残服务机制，发展助残志愿者队伍，开展志愿助残公益服务活动。

### 第六十一章　持续推进住有优居

加快完善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动房地产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市民对美好宜居住房需要。

#### 第一节　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

按照以需定建原则，优化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为低保、低收入、新市民等群体提供住房保障，实现应保尽保。加快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探索长租房市场建设，推进租购住房同等享有公共服务。探索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和企事业单位自有闲置土地建设租赁住房。建设完善“泉城安居”信息系统，推动政策一次性精准落实。强化监督管理和服务，更好保护出租人和承租人合法权益，维护市场秩序，规范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 第二节　推进高品质住宅建设

加大高品质住宅政策支持，优化建设标准，引导商品住房开发、建造、运维全周期品质提升，更好满足城乡居民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鼓励房地产企业适应城镇化和城市发展新阶段，在城市更新中更加注重“好房子”建设，结合产品及业态特征，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公共服务空间功能。加快高品质住宅示范区建设，培育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智能建筑等新增长点，打造“好房子”示范样板。

#### 第三节　优化调整房地产政策

推进商品房销售等基础性制度改革落实落地，深化房地产开发全过程全监管。用好全国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试点，弹性调整公积金使用政策。制定定制化住房贷款产品，针对首套贷款推出“三低一宽”特色化金融产品，延长购房者本金还款期限，降低居民购房初期还款压力。加大存量房收购力度，建立“房源池—资金池—运营池”联动机制，支持收购存量房用于保障性住房、人才房、租赁住房等多元化用途。

## 第十六篇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提升特大城市治理效能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深化城市建设、运营、治理体制改革，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市场参与多元治理格局，全面提升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协同化水平。

### 第六十二章　提升城市规划建管水平

坚持规划先行与建管并重相结合、集约高效与安全便利相结合，加强和改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品质提升、治理增效。

#### 第一节　加强城市规划管理

发挥城市规划引领作用，创新规划理念，改进规划方法，把以人为本、尊重自然、传承历史、绿色低碳等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全过程，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时效性，增强规划的严肃性和连续性。强化城市规划的管控和引导作用，严控增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推动城市集约发展，实现功能复合、密度适中、高低错落、蓝绿交织。提高城市设计水平，完善城市风貌管理制度，加强重点区域天际线与视廊管控，塑造“山泉湖河城”有机融合的城市风貌特色。

#### 第二节　提升城市品质

打造园林生活新场景，推动共建花园、创

意微景观、泉民园艺中心建设，进一步提升城市绿地功能品质。注重城市色彩管理、形态管控和空间艺术化塑造，合理布局构筑物及景观照明设施，提升城市文化品位。提升道路机械化保洁水平，优化以道路为载体的城市家具一体化综合保洁长效机制。持续优化城市市容秩序，强化临街建筑物外立面容貌维护管理，推进城市小微空间改造，整治提升背街小巷、房前屋后环境。

第三节　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统筹谋划高层和超高层建筑建设，严格限制新建 250 米以上超高层建筑。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建设工程抗震管理。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安全管理，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适度超前建设防灾工程，稳步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应急避难场所、公共消防设施、海绵设施等建设。塑强城市数字韧性防护能力，构建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物联网协同的立体感知体系，加强公共视频监控资源标准化治理，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因地制宜实施燃气、供水、热力等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

## 第六十三章　健全基层治理体系

坚持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与时俱进把握社会运行规律和治理规律，以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和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为重点，更加突出以人为本、源头治理、数智赋能、系统集成、事要解决，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第一节　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

切实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作用，着力研究重要政策、谋划重要项目、部署重点工作、督办重大任务。深入推进“泉城社区幸福家园”建设，完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推动各条线阵地资源纳入党群服务阵地一体管理使用，持续增强就业、养老、医疗、托幼等综合服务、兜底服务能力。抓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增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

第二节　强化街镇基层治理枢纽功能

持续用好街镇履职事项清单，做好清单动态调整、执行情况跟踪监督、综合考核有效衔接等工作，持续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推进行政执法权向街镇下沉，增强街镇对本区域重大决策、重大规划、重大项目的参与权和建议权，提升街镇履行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主责主业的能力。选优配强街镇治理干部队伍，推动编制资源、职级晋升向街镇倾斜。

第三节　增强社区治理能力

健全“社区党组织—小区（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组织体系，探索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新模式。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市级示范、区县骨干、街镇全员”分级培训制度，实施社区工作者强基提能行动，发展教育、医疗、司法、养老等重点领域社会工作专业服务，着重培养 5—10 名在全国、全省有一定影响力的优秀社区治理带头人，到 2030 年社区工作者持有社工证比例达到 80％。推动公安、城管、市场监管、卫生健康、应急管理等单位人员常态化下沉小区。调整优化部分社区规模，提升城中村、村改社区、外来人口集聚区等重点区域治理服务水平。优化调整社区工作事项清单，完善事项准入和落实机制，减少社区行政事务，提升依法治理水平。实施“红色物业”提质增效行动，提高物业服务水平。

## 第六十四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支持和保证人

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监督制度。加强人大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完善人大代表更加紧密、经常性联系人民群众制度。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工作机制，持续加强人大代表工作站建设，健全“一区县一品牌、一街镇一亮点”格局。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支持政协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建强用好“商量”平台，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青少年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政策保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通过网络平台、社区议事厅、民主恳谈会等形式拓宽民主渠道，广泛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

## 第六十五章　全面推进依法治市

坚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济南。

### 第一节　提高地方立法水平

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坚持立法和改革相衔接，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统筹立改废释，科学编制立法计划，加强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环境、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推动实施平安建设领域“1＋N”立法计划。完善立法快速响应机制，持续拓宽公众参与立法渠道，推进“小快灵”、“小切口”立法。强化立法评估问效，构建贯彻立法前中后、分阶段有侧重的立法评估长效机制。完善备案审查制度，及时清理与改革不相适应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探索推进济南都市圈协同立法。

### 第二节　全面加强依法行政

巩固深化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成果，压实各级人民政府及其部门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持续推进政府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合法性审查机制，深化街镇合法性审查全覆盖。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基层综合执法体制机制，推动执法力量下沉执法一线，推进街镇“一支队伍管执法”，依法稳妥有序向街镇赋权。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健全市、区县、街镇三级全覆盖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提升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能力。深化府院、府检联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

### 第三节　深入推进公正司法

落实监察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监察权、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执行权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运行机制，完善执法司法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落实审判权和执行权分离改革，强化执行活动全程监督，完善民事执行法律监督机制。深化和规范执法司法公开，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司法惩戒和错案责任追究制度。落实行政案件级别管辖、集中管辖、异地管辖改革要求，提高审判质效。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完善司法救济保护制度，建立司法救助、法律援助和社会救助衔接机制，深化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

### 第四节　加快建设法治社会

健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推进机制，提升干部群众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扎实开展“九五”普法工作，改进法治宣传教育方式、内

容、载体，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深化社会治理法治化，推进法治学校、法治医院、法治企业、法治乡村、法治社区建设。完善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化律师制度、公证制度、调解制度、司法鉴定管理体制改革。提高济南仲裁公信力。建强山东（济南）中央法务区，引导法律服务产业集聚发展，打造标志性法治服务新高地。

### 第六十六章　完善城市治理工作机制

转变城市工作方法，更加注重统筹协调，激发多元主体参与城市治理活力，推动城市治理从“部门分治”向“全域统筹”转变，形成齐抓共管的城市治理格局。

#### 第一节　加强城市管理统筹协调

发挥好“一委一办一平台”作用，建立健全城市管理统筹协调机制，加强部门协同和服务集成，实现跨领域、跨部门城市管理重大事项一体化推进。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推动治理资源和力量直达基层，高效解决群众身边各类城市管理问题，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健全城市管理与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文化市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领域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探索实施执法监管“一件事”和“综合查一次”组团式执法，推动实现管执衔接。

#### 第二节　构建城市治理共同体

发挥群团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健全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工作体系。建设市社会治理全媒体中心，深化“睦邻市集”等活动，切实发挥基层协商制度作用。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事务、维护公共利益、救助困难群众、预防违法犯罪的机制和制度化渠道，实施“百会联百村”、“百会联百社”工程，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深度融入基层治理。擦亮“人人志愿　爱满泉城”志愿服务品牌，打造新时代志愿服务生态体系。加强新就业群体关爱服务和权益保障，拓宽新就业群体参与治理渠道，建设新就业群体“友好之城”。

#### 第三节　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

建立网格动态优化调整管理机制，构建高效集成的“全要素”网格服务管理体系，实现资源力量精准配置。构建部门协同与快速响应机制，健全“网格首报、逐级分流、部门联动、全程闭环”的网格事项处置流程，提高网格事项协同处置效率。建立“12345 热线＋网格”联动机制，推动群众诉求响应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建强专职网格员队伍，推动网格与警格深度融合，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网格治理，激发基层共建共治共享活力。

## 第十七篇　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坚持把安全贯穿城市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着力提高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的能力，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健全平安济南建设工作运行、责任督导、支撑保障“三个体系”，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济南。

### 第六十七章　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促进全链条全要素协同联动，形成体系性合力与战斗力，夯实保障国家安全的体制机制和社会基础，切实筑牢国家安全防线。

#### 第一节　健全国家安全体系

推进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协调机制规范建设、高效运行。建立发展与安全同步研究谋划、同步决策部署、同步推进落实、同步考评奖惩的工作制度。推动构建运转高效的国家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健全国家安全审查监管和重点领域风险协同处置机制。坚持把维护政治安全摆在首要位置，深入推进维护政治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加强政治安全风险排查、化解、处置，深化反颠覆反渗透反间谍斗争，坚决防范抵御境内外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深化反邪教斗争，依法严厉打击邪教组织违法

犯罪活动。深化反恐怖斗争，牢牢守住不发生暴恐案件底线。完善应对外部冲击工作机制，加强维护海外利益安全工作。坚定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加强阵地建设管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加强维护国家安全和政治安全教育，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 第二节　服务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建设

落实跨军地改革重大部署，统筹加强科技协同创新、基础设施共建、人才共育、应急应战、军队社会化保障、军地标准通用等体系建设，构建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深度融合发展格局。健全科技成果“民参军”绿色通道，聚焦人工智能、未来网络等产业发展，提升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推动新质生产力同新质战斗力高效融合、双向拉动。构建平战一体的现代化国防动员体系，加强国防动员信息化建设，推进国防动员实施预案实践转化，深化国防动员实战练兵工作，组织开展国防动员“金盾”系列实战化训练演练活动。提升城市人防防护体系建设，优化人防工程布局，推进新建人防工程与地下空间开发一体化建设。巩固军事设施保护成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军事设施保护相协调。加强国防动员普法宣传教育。

### 第三节　强化新兴领域安全防控

全面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商用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数据安全保护等制度，完善网络空间法治体系，加强对新型网络攻击手段的研判和防御能力建设，筑牢网络安全“防火墙”，营造清朗网络空间。推进国家网络安全教育技术产业融合发展试验区和国家网络安全人才培养基地建设，争创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深化个人信息保护综合治理，依法打击数据滥用、深度伪造、泄露隐私等行为。建立健全人工智能安全监管制度，完善科技伦理监管规则，加强对有关风险的动态分析、评估预警、技术攻坚。聚焦传染病及动植物疫情防控、生物技术发展、人类遗传资源与生物资源安全等主要风险，健全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加强应对生物安全风险挑战的技术能力储备。加大对低空违规飞行的监管打击力度，增强低空飞行应急处置能力。

## 第六十八章　维护社会安定和谐

严格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深化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 第一节　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

健全完善维护社会稳定职责清单和目标管理责任制，压实属地责任、行业主管责任、单位主体责任，构建从源头到末端的责任链条。强化风险源头治理，深入开展社会稳定风险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防范化解重点行业领域和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等领域风险，妥善处置重大风险隐患。完善社会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健全社会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严格规范开展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 第二节　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升，综合运用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法律监督等方式，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让人民群众“最多跑一地”。完善矛盾纠纷预防和多元化解体系，常态化排查婚恋家庭、邻里关系、欠资欠薪等重点领域矛盾纠纷，推进行政调解和商事调解，加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强化“12345”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推动“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 第三节　深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依法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

网络诈骗力度。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深化重点行业领域整治。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强化圈层查控、单元防控、要素管控，增强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要害部位安全防控力度。深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有效预防和综合治理，推进专门学校建设和教育矫治。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等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严防发生极端案（事）件。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壮大基层群防群治队伍，大力弘扬见义勇为精神。

## 第六十九章　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

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加强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 第一节　持续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和医疗应急能力建设

建成以疾控机构和各类专科疾病防治机构为骨干、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的疾控体系，健全完善重大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推进社会共治，提升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和医疗救治能力，防控重大传染病。完善卫生应急预案和治理体系，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提高重大传染病医疗救治能力。统筹完善公共卫生医学中心、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应急医疗物资储备基地等基础设施布局，强化街镇卫生院等基层卫生服务机构作用。加强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提升社会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 第二节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健全食品药品全链条全过程监管机制，完善监管部门风险会商、信息通报、行刑衔接等协作联动机制，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统筹运用监督检查、约谈通报、承诺公示、信用惩戒等手段，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完善从农田到餐桌的食品安全监管制度，加强重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深化重点问题农产品农残治理。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高质量推进餐饮单位“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健全严格高效的药品监管体系，深入实施药品标准提高行动计划，强化高风险药品抽检抽查。

### 第三节　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落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完善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快安全生产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实施高危行业“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计划，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发展风险监测预警、应急通信指挥、应急救援处置、应急预防防护、应急安置保障等核心装备。强化交通运输、矿山、危化品、建筑施工、消防、民爆、特种设备、燃气等重点领域全链条安全管理。深化安全生产“审计式”监督检查服务，有效补齐安全管理短板和漏洞。到2030年，百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控制在0.3以内。

## 第七十章　健全现代应急管理体系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全链条完善监测预警、早期识别、事故防范、风险治理、应急救援能力，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 第一节　加强应急指挥体系建设

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构建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应急指挥机制，提升应急指挥协同效能。强化应急管理统筹协调，推动各专项应急指挥机构高效运作。建强用好市、区县、街镇三级贯通的应急指挥平台，优化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指挥调度程序，依法赋予基层必要的现场处置权。深化应急管理与基层社会治理网格融合，健全培训保障机制。

### 第二节　夯实应急管理基础

坚持重心下移、资源下沉，推进街镇应急

管理工作标准化建设。构建“综合＋专业＋社会”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强化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队伍特种装备配备和专业技能训练，提高基层应消一体综合救援能力和全社会防灾避险能力。完善基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推动储备库（点）向街镇和重点社区（村）延伸覆盖。统一基层应急装备配备标准。推动监测感知网络向社区（村）延伸，打通风险感知“最后一公里”。

### 第三节　完善综合减灾体系

加强气象、地震、水旱、地质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完善极端灾害情景应对预案体系，健全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风险普查评估常态化机制，持续推进“九小场所”、老旧小区等区域消防改造、易涝整治，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完善社会应急力量管理制度，建设一批应急安全体验教育基地，推进全民应急演练。常态化开展跨区域跨部门综合应急演练，提升极端情况下的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能力。加强城乡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建设和标准化改造，到2030年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达到2.7平方米。

## 第七十一章　筑牢经济安全屏障

做好中长期应对国内外环境变化准备，坚决维护经济领域安全，防范化解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和区域性风险。

### 第一节　保障经济稳健运行

全面落实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要求，强化政策统筹和综合平衡。强化统计监测分析，加强经济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确保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加强经济运行调度调节，强化重要经济指标动态监测、分析研判、预调微调。实施产业链融链固链专项行动，建立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应对机制。完善粮食和重要农产品、战略物资保障体系。加大价格总水平调控力度，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加快融资平台和城投公司改革转型。

### 第二节　守牢金融安全底线

强化各类地方金融组织监管，统筹推动村镇银行改革重组、减量提质，持续开展城商行内控风险提升行动。落实金融风险防控“四早”要求，常态化开展重点领域金融风险摸排，强化风险源头防控。加大金融风险化解处置力度，有序防范处置上市公司、地方金融组织等领域风险。保持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高压态势，持续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工作，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

# 第十八篇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团结全市人民为实现“十五五”规划共同奋斗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激发各类主体积极性和创新活力，建立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奋力把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

## 第七十二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对济南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健全和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坚持正确用人导向，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健全常态化培训特别是基本培训机制，强化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全面提高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旗帜鲜明为敢于担当作为者撑腰鼓劲。严密党的组织体系，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

效的监督体系，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深入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打造清廉泉城。

## 第七十三章　动员人民广泛参与

坚持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参与规划实施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动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基层群众代表、企业负责人、社会组织等多元主体参与，共同探索实践路径，最大限度汇聚人民群众的力量和智慧，在全社会形成共同关心规划、主动参与规划实施的浓厚氛围。坚持共建共享理念，持续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之间常态化、制度化、多元化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机制，依托线上线下融合的互动平台，通过“12345”市民热线、网络平台等方式，畅通民意表达渠道，强化政企民三方协同，实现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多渠道广泛深入宣传规划的基本思路、主要目标和重要任务，推进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加大规划实施情况和发展成果宣传推广，提高规划实施民主化程度和透明度。

## 第七十四章　健全完善规划体系

认真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山东省发展规划条例，形成统一规划体系合力，有力有序推进规划各项目标任务实施。强化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构建以发展规划为统领、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有关部门、单位要根据全市发展规划，加快编制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各区县（功能区）要贯彻本规划确定的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做深做实本级发展规划。规范各类规划衔接报审程序，报请市委、市人民政府批准的规划须经市发展改革部门与全市发展规划进行衔接，区县（功能区）级发展规划须按程序报送市发展改革部门进行衔接并做好落实。加大对区县（功能区）规划编制的指导力度，除必须独立编制的规划外，涉及区县（功能区）发展的其他规划事项可在市级规划中予以体现。

## 第七十五章　提升规划实施质效

强化政策协同保障，健全发展规划与各类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将全市发展规划作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的重要依据，确保各类政策同向发力。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市发展改革部门要及时分解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科学编制并组织实施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加强对落实情况的协调调度。各区县（功能区）和有关部门、单位要及时制定可操作可评估的落实方案，明确实施路径，细化具体措施，科学制定政策和配置公共资源，采取强有力措施加以落实，重要工作进展情况要及时公开。推动规划项目布局与要素保障、资源环境、基础设施条件相匹配，强化“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遴选确定一批重大标志性引领性重大项目，滚动实施、梯次推进。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科学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根据评估情况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和实施中的重大情况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规划实施情况要依法接受全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

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扛牢“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使命担当，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向“十五五”规划既定目标扎实迈进，奋力谱写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建设新篇章。

（2026 年 4 月 30 日印发）

# 济南市商务局
# 济南市财政局
# 关于印发《济南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济商务字〔2026〕19号

各区县（功能区）商务、财政主管部门：

为积极推进济南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建设，规范项目管理、提高中央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现将《济南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济南市商务局

济南市财政局

2026年4月27日

# 济南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高质量开展济南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规范试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根据《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开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5〕341号）、《商务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商办服贸函〔2025〕449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以下简称“试点项目”）是指符合本办法支持方向，经项目主体申报、区县（含功能区，下同）初

审、市级评审、公示等程序后入库管理，享受中央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专项资金（以下简称“试点资金”）是指2025—2027年中央财政安排我市专项用于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工作的资金。

**第四条** 试点资金遵循“突出重点、专款专用、择优扶持、公开透明、注重绩效”的原则，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试点资金实行预算总额控制管理，申报资金超出预算总金额时，按比例进行支持。

**第五条** 资金和项目管理依照市级统筹、分级负责的原则。

（一）市商务局。负责试点资金预算编制和执行，制定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负责组织项目申报、项目库管理、项目评审验收、资金使用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工作。研究提出资金分配方案，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分配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负责。负责指导和督促各区县开展试点相关工作。

（二）市财政局。负责组织试点资金预算下达，对试点资金的使用适时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三）市级相关部门。各相关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负责配合开展项目实施和管理，积极宣传试点政策，筛选推荐优质项目。

（四）区县相关部门。各区县商务部门按照项目建设管理要求，落实好属地责任。负责组织本地项目申报，并对项目进行初审和推荐；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统筹协调。负责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日常监管，涉及试点工作的区县其他相关部门负责配合开展项目实施和管理。

（五）项目主体。负责具体组织实施项目，管理使用项目资金；完善内部绩效管理和财务监督制度，加强内部控制；配合商务部门统计报送业务数据、绩效评价、项目审计和问题整改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及有关业务部门的监督检查，确保项目如期完成，实现各项绩效指标。

## 第二章　支持方向、方式及标准

**第六条** 试点资金支持以下方向：

（一）支持健全首发经济服务体系。支持打造一批首发中心、首发经济集聚区，在重点商圈商街、创意园区、文化场所等打造多层次的新品发布平台载体，集聚一批传播、传媒、广告、策划等专业服务机构。支持具有引领性的国内外品牌开设高能级首店、旗舰店、概念店，并推动首店向总店、总部提升发展。支持时尚服饰、消费电子、美妆、潮玩、家居、汽车、智能终端、运动潮品以及服务消费等领域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产品和服务举办首发首秀首展活动。支持有关展会开设首发专区、专场，集中展示新产品新服务新技术。

（二）支持创新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支持业态创新、模式创新，推动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数字技术在文娱、旅游、健康、体育等领域的深化应用，打造一批商旅文体健融合的消费新场景。推动形成服务消费集聚区，支持重点商圈商街、文旅集聚区、传统购物型商超、废旧工业厂区向多元消费场景升级，拓展增加文化时尚、健康体育、艺术展览、主题社交、休闲娱乐等服务消费功能，推动重点赛事活动及演出“进商圈、进街区、进景区”。发展夜间经济，打造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服务“一老一小”，打造银发金街、童趣乐园等；支持培育汽车后市场服务、旅居服务、演出服务、冰雪经济、体育赛事、旅游列车等服务消费新增长点领域，发展艺术展览、沉浸体验、数字艺术、房车露营等消费场景。促进家政等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支持外贸优品展销中心、特色购物中心或购物区、外贸优品品牌集聚的特色商业街优化升级，推广自主品牌＋直供直销，打造具有特色和吸引力的消费场景。

（三）支持优质消费资源与知名IP跨界联名。依托互联网数字娱乐平台和知识产权（IP）孵化平台，打通设计、开发、生产、营销、推广全产业链，开发系列周边产品，开设主题店、概念店等沉浸式消费空间，激发优质资源消费潜力。支持围绕本地特色文化，联动国潮动漫影视知识产权（IP）及文博场馆、非遗机构、历史文化名城等传统资源，推出一批影响范围广、社交属性强、创意新颖的综合性消费场景。支持老字号企业、新消费品牌企业依托本地优质消费资源，开设新店、旗舰店，开发推出“老牌新品”“国货潮品”。引导相关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培育一批新型消费龙头企业。

**第七条**　支持方式。对符合支持方向的项目，根据项目在试点期间内有效投资额，采取奖励的方式予以支持，支持比例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

**第八条**　支持标准。

（一）支持健全首发经济服务体系

1. 打造首发中心。对有合法运营权限（自有产权或者租赁运营）、具有500平方米（含）以上的首发空间、试点期内吸引国内外知名品牌举办全国范围内首发首秀活动5场（含）—10场的实际运营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奖励；举办首发首秀活动10场（含）以上的实际运营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奖励。

2. 打造首店集聚中心。对有合法运营权限（自有产权或者租赁运营）、试点期内新增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开设的济南级及以上首店、旗舰店、概念店（快闪店除外）10个（含）以上的实际运营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150万元奖励。

3. 开设高能级首店、旗舰店、概念

店。对面积不低于200平方米、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知名品牌在济南开设首店、旗舰店、概念店（快闪店除外）的实际运营单位，按亚洲级及以上、中国（内地）、山东、济南四个层级，分别给予最高不超过300万元、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奖励。

4. 举办首发首秀活动。对在济举办的国内外知名品牌全国范围内首发首秀活动，首发首秀产品3个月内全渠道销售额500万元（含）—1000万元的实际运营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奖励；3个月内首发首秀产品全渠道销售额1000万元（含）以上的实际运营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奖励。

5. 展会开设首发专区、专场。对在济举办的展会，总面积不低于8000平方米、开设国内外知名品牌全国首发专区或专场且面积不低于200平方米、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发新产品数量不少于5个、有6家市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观众超2万人次的展会，按首发专区或专场面积分档给予实际运营单位奖励。其中，200平方米—500平方米（含）的，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奖励；500平方米以上的，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奖励。

本支持方向中，“1. 打造首发中心”与“4. 举办首发首秀活动”“2. 打造首店集聚中心”与“3. 开设高能级首店、旗舰店、概念店”“4. 举办首发首秀活动”与“5. 展会开设首发专区、专场”试点项目，在核算有效投资额及认定项目数量时，不重复计算、不重复认定。

本支持方向中，国内外知名品牌须符合以下条件：

1. 国际知名品牌：

国际知名品牌指近5年入选以下榜单之一：世界品牌实验室发布的《世界品牌500强》；世界品牌实验室发布的《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GYBrand发布的《世界品牌500强》《中国最具价值品牌500强》等综合榜单；Brand Finance发布的《全球品牌价值500强榜单》；Interbrand发布的《全球最佳品牌排行榜》；美国《财富》杂志发布的《世界500强》；胡润研究院发布的《全球高质量企业TOP1000》；德勤发布的《全球奢侈品力量排行榜报告》；品牌金融发布的《全球最有价值零售品牌榜》；LA LISTE发布的《全球最佳餐厅》《全球最佳酒店》；凯度BrandZ发布的《最具价值全球品牌100强》《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中国全球化品牌50强》等系列榜单；法国米其林集团发布的《米其林餐厅榜单》（含必比登推荐餐厅及指南入选餐厅）；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的《市内免税店国货“潮品”品牌推介名录》。

若未在以上榜单内，品牌近5年内应在全球知名消费城市（纽约、洛杉矶、伦敦、巴黎、米兰、迪拜、日内瓦、苏黎世、

都柏林、哥本哈根、悉尼、东京、香港、新加坡、首尔）开设3家（含）以上门店。

2. 国内知名品牌：

国内知名品牌指近5年入选以下榜单之一：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发布的《中国企业500强》《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榜单》；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发布的《中国民营企业500强》；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发布的《中国时尚零售与时尚消费TOP100》《中国网络零售TOP100》《中国便利店Top100》《中国便利店畅销品榜单》《中国特许连锁百强榜单》《中国连锁百强榜单》《中国超市百强榜单》；胡润研究院发布的《胡润中国品牌榜》《胡润中国500强》《中国餐饮连锁企业投资价值榜》《中国最具历史文化底蕴品牌榜》；品牌联盟发布的《中国品牌500强》；赢商网发布的《年度季度热搜品牌TOP50》《年度中国领军品牌百强榜》《年度新兴品牌百强榜》；美团发布的《黑珍珠餐厅指南》；凤凰网发布的《金梧桐中国餐厅指南》；商务部发布的中华老字号名单、各省发布的省级老字号名单。

（二）支持创新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

1. 打造商旅文体健融合的消费新场景。支持业态创新、模式创新，推动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数字技术在文娱、旅游、健康、体育等领域的深化应用（如数字景区、VR展馆等），融合3种及以上业态，打造商旅文体健融合的消费新场景。项目有明确的年度活动计划。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200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奖励。

2. 推动服务消费集聚区建设。支持重点商圈、特色商业街区、文旅集聚区、会展场馆、传统购物型商超、废旧工业厂区向多元消费场景升级，拓展增加文化时尚（如艺术展览、国潮品牌店）、健康体育（如各类室内外运动场馆）、艺术展览、主题社交、休闲娱乐等服务消费功能。有统一运营主体，融合3种及以上服务消费业态，聚集市场主体不少于30家。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300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奖励。

3. 推动重点赛事或演出活动。支持在商圈、街区或景区持续举办赛事或演出活动，并配套开展相关主题消费促进活动，能带来相关消费额的增长或吸引一定客流。对试点期间开展持续赛事、演出起终时间1个月以上，赛事、演出6场—12场（12个月内，不足12个月的按12个月要求）的商圈、街区或景区，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奖励；赛事、演出12场（含）以上（12个月内，不足12个月的按12个月要求）的商圈、街区或景区，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奖励。

4. 发展夜间经济。支持围绕夜间消费场景及业态融合，聚焦社交型、减压

型、体验型消费需求，优化夜间消费环境，对商圈商街、文旅体育项目的夜间照明（非传统单一照明功能，应突出场景营造、氛围烘托、客流集聚和消费引流作用，如光影艺术、主题灯光、互动亮化等）、景观提升等进行升级改造，有统一运营主体，聚力打造具有示范性、代表性、地域性的“夜购”“夜食”“夜娱”“夜游”“夜运”等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300 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奖励。

5. 服务“一老一小”。支持企业建设集健康管理、康复护理、文娱社交、适老产品体验等业态于一体的银发经济综合体或特色街区，鼓励商场、街区引入老年旅游服务站、银发智能科技体验馆等服务型消费业态。银发经济综合体或街区需空间相对独立完整，面积不低于 2000 平方米，入驻对应业态商户不少于 5 家，其中核心服务类业态占比不低于 60%。支持商业综合体、景区等建设亲子友好空间，打造儿童体验教育、亲子娱乐、童趣乐园、大型主题游乐园等消费场景。单个项目室内外亲子友好空间面积不低于 1000 平方米。重点支持相关设施设备购置、空间场景打造。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300 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奖励。

6. 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支持培育汽车后市场服务（如房车露营、汽车主题公园、汽车赛事体验中心、经典车展示展演、无人驾驶车体验、共享汽车等）、冰雪经济（如室内滑雪场、冰雪主题乐园等）、旅游列车、低空经济等服务消费新增长点领域，发展宠物经济、艺术展览、沉浸体验、数字艺术等消费场景。有统一的运营主体，有明确的消费群体定位及市场推广计划，能提供创新、融合等特点的消费体验。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300 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奖励。

7. 家政业态模式创新。支持家政服务企业与健康医疗、母婴育婴、康养照护、家庭健康管理、健康运动等业态深度融合，创新服务场景、优化服务功能，打造家政领域多元化、沉浸式服务消费新场景。支持家政服务企业搭建智慧家政线上平台，优化家政服务设施，推广应用智能机器人等智能设备，提升家政服务质量，推行标准化服务流程等。对符合上述内容，有效投资额不低于 300 万元的家政服务新场景打造及功能提升或家政智能化平台建设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奖励。

8. 建设外贸优品展销中心。支持运用数字技术赋能消费全链条，打造集沉浸式展销、电商孵化、智慧物流等功能于一体的外贸优品展销中心，集中展示和销售符合国际质量标准、具备出口资质、以国

际市场为主要生产方向、可通过内外贸一体化渠道拓展国内市场的优质商品。展销中心应设置专属展示专区，使用统一专门标识，其中外贸优品数量占比不低于60%。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100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200万元奖励。

（三）支持优质消费资源与知名IP跨界联名

1. 开发IP新产品。支持具有合法IP经营权（自有IP或者被授权使用IP）的企业，在试点期间开发IP新产品（如文创手办、IP联名服饰、主题盲盒等）并正式上市发售，强化IP价值转化与消费转化。新产品上市后3个月内全渠道销售额300万元（含）以上的，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奖励；3个月内新产品全渠道销售额500万元（含）以上的，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奖励。

2. 开设IP主题店、概念店、联名店。支持具有合法IP经营权（自有IP或者被授权使用IP）的企业，在试点期间新开设IP主题店、概念店、联名店。新店开业后6个月内主营业务收入200万元（含）以上的，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奖励。

3. 联动国潮动漫、影视IP及传统资源打造综合性消费场景。支持企业联动国潮动漫、影视知识产权（IP）及文博场馆、非遗机构、历史文化等传统资源，实施IP元素植入、主题装置、软硬件设备购置升级等，打造主题餐饮、酒店、街区、展览等沉浸式消费项目。支持依托互联网数字娱乐平台和知识产权（IP）孵化平台，打通设计、开发、生产、营销、推广全产业链，自主培育IP品牌并进行商业转换，打造文创展厅等沉浸式消费空间。支持运用AR/VR、全息投影等技术，打造“人工智能＋消费”互动场景。引入国际知名IP或国潮动漫IP须具有官方授权（提供合作协议）。对符合以上内容，项目有效投资额不低于300万元的实际投资单位，给予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奖励。

4. 老字号企业推出“老牌新品”“国货潮品”。支持中华老字号、省老字号、市老字号企业依托济南优质消费资源，开设新店、旗舰店并开发推出“老牌新品”“国货潮品”。老字号须提供经认定的资质；“老牌新品”需保留核心工艺（如非遗技艺），“国货潮品”需融入现代设计。对符合以上内容，根据开设店铺经营面积、有效投入费用、销售数据等指标，分档给予实际运营单位奖励。其中，店铺经营面积100平方米—150平方米（含），有效投入50万元—80万元（含），运营后6个月销售收入250万元—350万元（含）的，给予最高不超过20万元奖励；店铺经营面积150平方米—200平方米（含），有效投入80万元—100万元

（含），运营后6个月销售收入350万元—450万元（含）的，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奖励；店铺经营面积200平方米以上，有效投入100万元以上，运营后6个月销售收入450万元以上的，给予最高不超过50万元奖励。

## 第三章　项目申报与评审

**第九条**　市商务局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建设项目，申报项目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项目单位根据相关通知要求，将申报材料报注册地所在区县商务部门，经区县商务部门初审后报市商务局。

**第十条**　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应符合以下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

1.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组织本地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申报单位应经营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严重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安全、环保责任事故，未被列入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已移出名单、影响期届满的除外）。

2. 申报单位应为试点项目的实际投资或运营主体，对项目建设有可行的实施方案或可研报告，具备实施项目的基本条件。不得为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二）申报项目

1. 试点项目的实施地在济南市范围内，应于2025年10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期间完结或竣工投运，确保在试点期内持续稳定运营、规范经营，并能够长期稳定发挥效用。

2. 有效投资额须为2025年10月1日（含）后项目建设实施发生的投资额，不得晚于2027年6月30日。

3. 有效投资额不得包括：（1）土地购置与使用、土地出让、征地拆迁等土地相关费用；（2）办公楼、住宅、楼堂馆所等建设费用；（3）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排污、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费用；（4）一般性装修，即非专门服务于申报项目效果体现、优化提升等的基础性装修；（5）员工工资、物业管理费、日常水电、公共设施维护等日常运营费用；（6）企业可抵扣增值税部分。

4. 同一个项目符合多个支持方向时，仅能选择一个方向申报。

5. 同一主体同一内容项目不能重复申报中央、省、市级财政资金支持，未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

6. 需要立项、环评、规划、施工许可、审批、备案等手续的项目，应手续齐全；使用租赁场地建设或委托管理的，租赁期限或委托协议应不少于2年且结束期不早于2027年12月31日。

7. 上级部门如有其他要求，再另行通知。

**第十一条**　市商务局制定项目评审细则，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对区县商务部门上报的项目进行综合评审后确定拟支持项

目，按规定进行公示并经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纳入全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储备项目库。

## 第四章　项目动态管理

**第十二条**　项目应直接面向消费者，可以带来可持续、可观的消费增量。项目应以市场化商业项目为主，项目资金应以市场化资金为主。

**第十三条**　对在库备案项目采取动态管理，试点资金原则上不得补助库外项目。

**第十四条**　项目变更。试点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因政策发生变化等客观因素导致项目需要发生变化调整的，需经各级商务部门审核批准后予以变更调整。

**第十五条**　项目退出。对项目单位主动退出试点的、以虚假材料涉嫌骗取财政资金的、无正当理由未完成建设的、因不可抗力导致项目无法实施的，以及经终期验收被列入整改且在规定时限内再次验收仍未通过的，试点项目终止并退出项目库。

**第十六条**　项目新增。在试点期内，对符合支持方向新增项目，确需调整的，相关情况由区县商务部门、财政部门按程序上报、备案。

## 第五章　项目验收与资金拨付

**第十七条**　按照“建成一批、验收一批”的原则，对达到验收标准的试点项目，实施分批次验收。具备验收条件的项目，由项目单位向区县商务部门提出验收申请，区县商务部门初验通过后，向市商务局提报验收申请。

**第十八条**　市商务局收到各区县提报的项目验收申请后，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进行资料审查和现场验收。对验收通过的项目进行公示。

**第十九条**　对公示期满无异议的项目，市商务局提出项目资金分配方案，对项目扶持资金按照项目资金规模进行总量控制，经局党组会审议通过后，由市商务局向市财政局提出拨款申请，市财政局按程序拨付资金。

**第二十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认定为验收不合格：

1. 同一主体同一内容项目已享受中央、省、市其他政策资金补助或已使用超长期国债的；

2. 弄虚作假、虚构投资，套取骗取补助资金的；

3. 申请验收资料等方面存在严重缺失的；

4. 项目整改后仍达不到验收要求或拒不整改的；

5.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二十一条**　试点资金应按现行财务制度规定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不得用于以下方面。

1. 不得用于平衡本级财政预算、偿还债务或支付罚款、捐款、赞助的支出。

2. 不得用于土地购置与使用、征地拆迁、土地开发、建设政府性楼堂馆所等明令禁止的支出项目。

3. 不得用于人员、办公经费和项目组织工作经费。包括组织项目申报和评审、评价验收、引入第三方监理和项目规划服务等。

4. 不得用于项目内部管理相关投资和支出，如员工工资、物业管理费、日常水电、公共设施维护等日常运营费用等。

5. 不得用于新建、扩建基础设施，不得支持新建商业综合体、办公楼、住宅、各类古镇、纪念馆、博物馆、养老院和病房等建设费用，不用于水电改造、防水处理等一般性装修。

6. 除申报方向中明确支持的首发首秀首展活动外，资金不得用于支持上述支持方向之外的展会类活动，不得支持任何党政机关和政府部门主办、承办或承担部分活动费用的展会、节庆、论坛活动，不得用于发放消费券、优惠补贴。

7. 不得用于道路、供水、供电、供气、排污、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

8. 其他《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开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25〕341 号）《商务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商办服贸函〔2025〕449 号）明确的负面清单事项。

## 第六章　绩效管理与监督

**第二十二条**　试点资金实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市商务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设定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等工作，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二十三条**　市、区县商务主管部门应加强对资金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若发现项目单位存在资金使用不规范、项目绩效目标无法完成的，视情暂缓、减拨、停拨或者收回已拨付的资金。

**第二十四条**　项目单位要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强风险评估与管控，保证资金使用安全和项目建设效果。要对支持资金单列科目核算、实行专账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资金，配合做好验收审计，按规定进行自评，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第二十五条**　试点资金使用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规定，不得擅自改变资金用途，不得转移、挪用专项资金。对截留、挪用或骗取试点资金等违法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查处，并按规定追回试点资金。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二十六条**　各区县商务部门及项目单位要配合做好试点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的总结，形成机制创新、政策创新、模式

创新等试点经验成果，加大典型案例宣传和推广力度，推动试点成效由点到面扩展。

##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七条**　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如本办法有效期届满，但相关奖励资金拨付尚未结束的，应继续完成资金拨付。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可根据中央、省、市对试点工作的最新要求适时调整。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2026 年 4 月 27 日印发）

#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是由济南市人民政府主办，济南市政府办公厅承办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济南市人民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在《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发行方式为免费赠阅，赠阅范围包括全市市直机关，各区政府，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居委会、村委会，各级图书馆、档案馆、行政服务大厅等。公众可登录济南市人民政府网站（www.jinan.gov.cn）政府公报专栏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查阅相关电子版文件。


**济南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6年第9期

5月10日出版

主管主办：济南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济南市“12345”市民服务热线运行中心

内部刊号：鲁联内资（2009）第1351号

单位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站前路9号

邮　　编：250001

联系电话：0531－86056917　86056912

网　　址：http://www.jinan.gov.cn

邮　　箱：sfbjcyj@jn.shandong.cn

印刷单位：山东正文印务有限责任公司